

編號：2-7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度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單位預算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編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書表名稱	頁次
一、預算總說明	
1. 現行法定職掌.....	1- 4
2. 112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5- 7
3. 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8-16
4. 其他事項.....	16-17
二、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9-20
2.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1-24
三、附屬表	
1.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25-30
2.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31-51
3. 各項費用彙計表.....	52-55
4.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56-57
5. 資本支出分析表.....	58-59
6. 人事費彙計表.....	60
7. 預算員額明細表.....	62-63
8. 公務車輛明細表.....	64
9.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66-67
10. 捐助經費分析表.....	68-69
11.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70
12.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72-73
13.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74-75
14.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76-81
15.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82
16. 委辦經費分析表.....	84-85
1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86
18.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 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87-124

總 說 明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本局組織法於民國 102 年 8 月 21 日奉 總統令公布，並自 103 年 1 月 22 日開始施行。本局掌理檔案政策、法規與管理制度之研議及擬訂；各機關檔案管理、應用之指導、評鑑及目錄彙整公布；各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及檔案銷毀之審核；檔案之判定、分類、保存期限及其他爭議案件之審議；國家檔案徵集、移轉、整理、典藏、開放應用與設施之規劃及推動；私人或團體所有文件或資料之受贈、受託保管或收購；文書與檔案管理資訊系統之規劃及協調推動；檔案管理與應用之研究、出版、技術發展、學術交流、國際合作及檔案管理人員之培訓；行政院與所屬各機關公文時效管制之規劃及推動等業務。

(二)內部分層業務：本局內部單位及預算員額如附組織系統圖，係依本局組織法設置，有關內部單位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1. 本局置局長 1 人，綜理局務；副局長 2 人，襄理局務；主任秘書 1 人為幕僚長。
2. 本局設下列 5 組 3 室：

(1)企劃組：掌理國家檔案管理委員會議事幕僚作業事項；檔案管理組織發展、國家檔案館營運策略及與國內外相關檔案機關(構)合作交流之規劃、協調及推動；臺灣省政資料館及區域檔案館舍營運、行銷管理與歷史建築維護之規劃及執行；臺灣省政資料館及區域檔案館舍展覽、教育推廣、區域合作及公共關係之規劃及執行；機關檔案管理作業輔導訪視、評鑑、調查分析與人員之培訓、數位學習及專業認證；促進轉型正義基金之規劃、協調、推動及收支保管與運用之執行管考；行政院與所屬各機關公文時效管制之規劃及推動；本局中長程計

畫與年度施政計畫之擬訂、協調及追蹤考核；本局出版品之出版管理、委託研究與自行研究之協調、推動及追蹤；其他有關企劃事項。

(2)檔案徵集組：掌理機關檔案點收、分類編案、編目制度與作業之規劃、推動及輔導；機關檔案保存年限、保存價值鑑定制度之規劃、推動、輔導及審核；機關檔案銷毀制度之規劃、推動、輔導及機關檔案銷毀之審核；機關檔案移交制度與作業之規劃、推動及輔導；機密檔案管理制度與作業之規劃、推動及輔導；國家檔案移轉制度與徵集鑑選作業之規劃、推動及輔導；電子檔案徵集制度與作業之規劃、推動及輔導；政黨、附隨組織及黨營機構持有政治檔案之通報、調查、審定及移歸為國家檔案之研究、規劃及推動；私人或團體所有珍貴文書或資料之受贈、受託保管及收購；其他有關檔案徵集事項。

(3)檔案典藏組：掌理檔案典藏環境與設施之規劃、推動及輔導；機關檔案整理保管、保存維護與複製儲存之制度規劃、推動及輔導；國家檔案編排描述及目錄公布之規劃及執行；國家檔案檢疫、整理、保管、清查與解降密檢討之規劃及執行；國家檔案保存維護、複製儲存、數位典藏與自動化管理之規劃、技術研發及執行；國家檔案庫房環境設施之規劃與管理維護；國家檔案典藏館舍興建之規劃及執行；其他有關檔案典藏事項。

(4)應用服務組：掌理檔案應用制度與作業之規劃、推動及輔導；機關檔案目錄彙整公布作業之規劃、推動及輔導；國家檔案應用與檢調服務之規劃及執行；國家檔案開放爭議事項處理之規劃及執行；國家檔案使用需求與行為研究及索引等查找工具編製提供；國家檔案研究、出版與展示之規

劃及執行；國家檔案教育推廣與增值服務之規劃及執行；機關檔案應用服務作業之指導及諮詢；檔案管理書刊蒐集、整理及服務；其他有關檔案應用服務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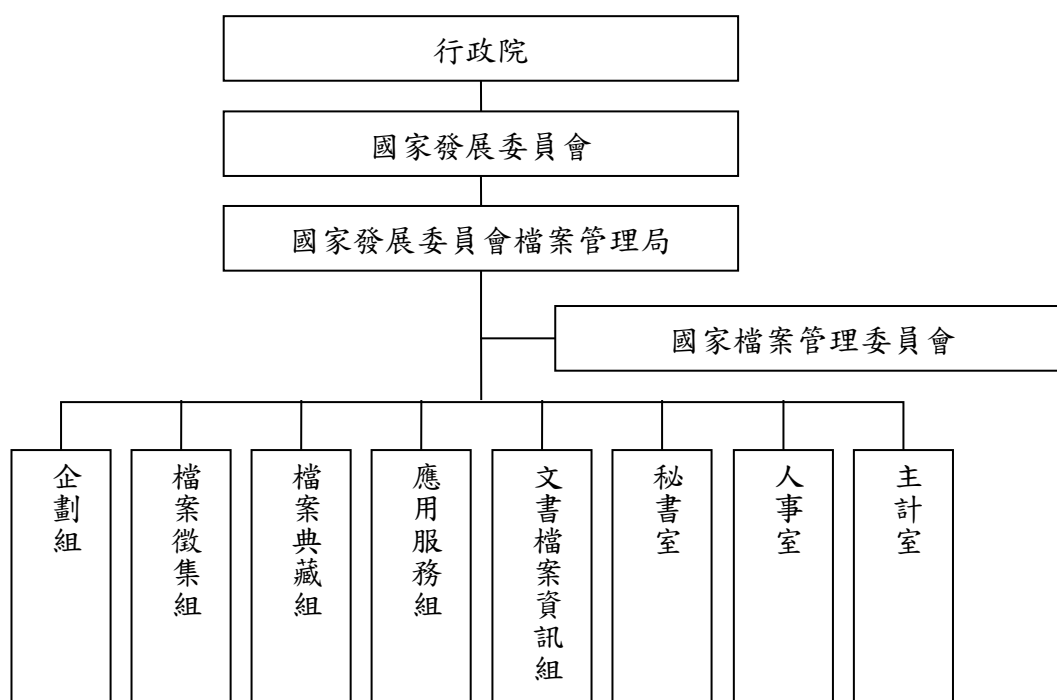
(5)文書檔案資訊組：掌理文書與檔案管理資訊技術規範之研訂及執行；文書與檔案管理資訊系統之整合、協調、推動、輔導及技術研發；公文電子交換資通訊系統之整合、協調、推動、輔導及技術研發；國家檔案管理資通訊系統與網站之規劃、建置、管理、維運及推動；電子檔案長期保存環境管理、技術諮詢服務、研發及維運；文書檔案資訊整合管理服務平台之資通訊系統與網站之規劃、建置、管理、維運及推動；本局資通訊技術、服務策略規劃及協調推動；本局資通訊安全規劃及推動；本局資通訊應用環境規劃及管理。其他有關文書及檔案資通訊事項。

(6)秘書室：掌理檔案法令制(訂)定、修正、廢止之研議或審議及協調；本局法令之異動、彙整及通報；業務行政涉及法令之審議、諮詢或訴訟協助；文書、檔案、印信、出納、庶務及財產管理；國會聯絡及媒體公關；不屬其他各組、室事項。

(7)人事室：掌理本局人事事項。

(8)主計室：掌理本局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註：本年度本局配合業務推展需要，配置預算員額 147 人，包括正式職員 118 人、技工 3 人、駕駛 1 人、工友 4 人、聘用人員 17 人、約僱人員 2 人、駐警 2 人。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檔案是政府施政作為的紀錄，亦是政府檢視行政績效的依據，本局為促進檔案資訊流通，將賡續提升檔案管理專業與品質，健全檔案管理制度，提高國家檔案質量，強化檔案保存維護，妥適典藏國家檔案，創造檔案價值，便捷檔案應用服務，推動文檔合一政策，整體提升電子化政府行政作業效能，以期促進政府資訊流通與透明化，並擴大民眾參與。

本局依據行政院 112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強化文書檔案智慧鏈結，擴增國家檔案多元典藏應用

- 1.推動可信賴之公文電子交換查詢與開放服務機制，運用人工智慧強化跨機關資安聯防，深化建置文檔智慧語意網絡，促進資料整合運用與智慧服務成效。
- 2.釐定國家檔案典藏發展政策，擴增政治檔案徵集、數位典藏與公開應用量能，善用資訊技術與跨域合作創造檔案價值，賡續興建國家檔案館，達成國家智慧資產永續保存與便捷運用。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檔案管理	一、檔案管理綜合企劃與管考	(一) 綜合規劃與推廣檔管業務，發行檔案管理專業期刊。 (二) 辦理公文檢核及時效統計、文書與檔案專業訓練。 (三) 辦理機關檔案管理評鑑與評獎、考評及輔導機關檔案管理作業。 (四) 推動研究發展與合作交流，汲取檔案管理專業新知。
	二、檔案徵集作業	(一) 辦理國家檔案(含政治檔案)審選及移轉。 (二) 辦理機關檔案銷毀目錄及永久保存檔案屆期移轉等法定審核作業。 (三) 辦理機關保存年限區分表修訂審核作業。
	三、檔案典藏維護	(一) 輔導機關檔案庫房設施建置。 (二) 辦理國家檔案之整理保管及編排描述。 (三) 辦理政治檔案之目錄校核公布及保存維護與數位化。
	四、檔案應用服務	(一) 規劃與推動檔案開放應用政策及制度。 (二) 彙整公布機關檔案目錄。 (三) 辦理國家檔案開放應用、機關申請檢調檔案及參考諮詢等為民服務事項。 (四) 建立多元行銷通路，透過展覽、研究與教育推廣檔案價值，包括結合尖端資訊技術與新媒體創新展覽手法，以跨機關、館際或校院等合作模式，將檔案融入教學應用，發掘具加值潛力之檔案素材，研發檔案文化產品等。 (五) 編製政治檔案人名索引等輔助查詢工具。
	五、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	(一) 規劃開放式、不可否認之公文電子交換收發文紀錄查詢機制。 (二) 應用程式白名單技術之研發。 (三) 智慧文檔語意網系統開發。 (四) 檔案資源整合查詢 API 系統設計。 (五) 精進國家檔案及機關檔案一站式服務平臺。 (六) 強化跨機關資安聯防。
	六、深化國家記憶計畫	(一) 加速推動國家檔案徵集、審選與移轉工作。 (二) 提升國家檔案徵集成效，並因應原生數位檔案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之發展趨勢，研提我國國家檔案典藏策略。 (三) 強化紙質及影音類國家檔案整編保存。 (四) 精進檔案典藏及數位修護技術。 (五) 廣闢文書及檔案訓練學習平臺。 (六) 舉辦檔案行銷推廣活動與國家檔案主題展覽，提升民眾近用檔案之效率。
	七、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	(一) 推動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將行政、服務及典藏功能併入整體建設，包含 100 公里國家檔案典藏容量。 (二) 全盤規劃及擴增辦理各機關屆期移轉檔案目錄審核，並於本案主體建築完成啟用後加速辦理移轉作業，提升庫房容量使用率。 (三) 促進檔案應用及教育文化休閒服務，包含強化檔案應用便捷、推動多樣性展覽及拓展多功能服務與推廣教育文化。 (四) 透過提升檔案保存與維護技術、研發文檔電子化資訊長期保存技術，精進檔案研究及管理技術與發展。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 前(110)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檔案管理	一、檔案管理綜合企劃與管考 (一) 綜合規劃與推廣檔管業務，發行檔案管理專業期刊。 (二) 辦理公文檢核及時效統計、文書與檔案專業訓練。 (三) 辦理機關檔案管理評獎及輔導機關檔案管理作業。 (四) 推動研究發展與合作交流，汲取檔案管理專業新知。	1. 發行檔案半年刊第 20 卷第 1 期至第 2 期及編製 109 年中、英文年報；召開第 10 屆國家檔案管理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2. 按月彙整及公告行政院暨所屬中央二級機關公文時效統計。辦竣 110 年檔案管理專業培訓，包括： (1) 機關檔案管理人員教育訓練 4 場次，計 553 人參加。 (2) 支援中央及各縣市政府，合辦檔案管理研習，計 30 場次，逾 1,449 人參加。 (3) 本局檔案管理專業數位課程置於「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供各界選讀，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累計學員人數逾 56.2 萬人，認證人次逾 38.8 萬人次。 3. 完成第 19 屆機關檔案管理複評第一階段書面審查，評定 20 個機關入圍複評第二階段實地評獎及 18 位檔案管理人員入圍複評面談，惟因受疫情影響，機關實地評獎及人員面談延至 111 年辦理。完成 5 個機關檔案管理評鑑試辦作業。 4. 完成本局年度自行研究報告評審作業，計有 1 篇報告獲優等獎、4 篇獲甲等獎、3 篇獲佳作獎。 5. 完成本局志工招募及辦理教育訓練及參訪觀摩訓練。 6. 完成「臺灣省建設成果展示室」移展。 7. 完成更新「臺灣史蹟文物陳列室」及「國定古蹟模型陳列區」志工導覽手冊。
	二、檔案徵集作業 (一) 辦理國家檔案審選及移轉。 (二) 辦理機關檔案銷毀目	1. 辦理機關檔案銷毀目錄審核，共計核復 3,904 個機關次。 2. 辦理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共計 88 個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錄及永久保存檔案屆期移轉等法定審核作業。 (三) 辦理機關保存年限區分表修訂審核作業。	機關次送審，審核通過總統府、海洋委員會等計 80 個機關次，適用 134 個機關。 3. 辦理衛生福利部、勞動部、內政部營建署、行政院主計總處、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等 6 個機關之計畫性檔案清理鑑定結果核定。 4. 審復中央四級及地方二級以上機關永久檔案屆期移轉 565 個機關次及政治檔案移轉 171 個機關次。
	三、檔案典藏維護 (一) 輔導機關檔案庫房設施建置。 (二) 辦理國家檔案之整理描述及保管。 (三) 辦理國家檔案保存修護及數位化。	1. 受理機關檔案庫房設施之電話諮詢計 38 次。 2. 購置國家檔案保管相關物品，以利國家檔案長期保存，留存國家珍貴資產。完成政治類國家檔案描述 10,800 案與整理 576 公尺。 3. 完成紙質類檔案破損修護 24,000 頁及政治檔案數位化 1,014,600 頁。
	四、檔案應用服務 (一) 規劃與推動檔案開放應用政策及制度。 (二) 彙整公布機關檔案目錄。 (三) 辦理國家檔案開放應用、機關申請檢調檔案及參考諮詢等為民服務事項。 (四) 建立多元行銷通路，透過展覽、研究與教育推廣檔案價值，包括結合尖端資訊技術與新媒體創新展覽手法，以跨機關、館際或校院等合作模式，將檔案融入教學應用，發掘具加值潛力之檔案素材，研發檔案文	1. 完成學校檔案利用指導活動計 17 場 442 人次。 2. 公布機關檔案目錄逾 2,272 萬筆(累計逾 4 億 6 千萬筆)。 3. 辦理國家檔案為民服務事項： (1) 受理機關檢調 337 機關次計 218,999 件；人民申請應用 833 人次計 99,419 件。 (2) 完成國家檔案全文影像上網 58 萬頁(累計逾 178 萬頁)。 (3) 提供國家檔案參考諮詢 202 人次計 250 件。 4. 本局檔案展覽廳計 24,088 人次參觀。完成「臺灣南北雙港檔案特展」移展資料館布展。完成「精彩年年-12 生肖版印年畫典藏展」規劃。完成「璀璨鑲嵌藝術之交響曲-簡源忠創作展」規劃。 5. 累計公布政治檔案人名索引逾 65 萬筆及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化產品等。 (五) 編製政治檔案人名索引等輔助查詢工具。	內容分析逾 214 萬筆。
	五、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 (一) 規劃提供開放式、不可否認之公文電子交換收發文紀錄查詢機制。 (二) 建構線上申辦電子交換收發文服務機制。 (三) 規劃智慧檔案語意網絡系統。 (四) 檔案資源整合查詢 API 系統設計。 (五) 精進國家檔案及機關檔案一站式服務平臺。 (六) 強化跨機關資安聯防。	1. 完成開放式公文電子交換收發文紀錄倉儲系統先導系統(pilot system)設計，共 3 個機關參與試辦。 2. 完成公文電子交換線上申辦服務建置，共計 15 個機關參與試辦，每件申請案可減少約 3~5 天的申辦時間。 3. 已轉製成 RDF 之 200 餘萬筆國家檔案資料，由語意網之雛型系統產出 3 個議題。 4. 檔案資源整合查詢整合 4 個資料庫，採用 API 系統設計。 5. 機關檔案管理資訊系統全新改版上線，提供民眾更及時之機關檔案目錄查詢，並導入人工智慧輔助檔案管理法定審查業務，提供國家檔案目錄檢索後分類處理等多項功能。 6. 完成跨機關公文電子交換系統災害復原演練、資安監控、源碼檢測、健診、滲透測試及阻擋外部攻擊事件等。
	六、深化國家記憶計畫 (一) 加速推動國家檔案審選與移轉工作。 (二) 強化紙質及影音類國家檔案整編保存。 (三) 精進檔案典藏及數位修護技術。 (四) 廣闢文書及檔案訓練學習平臺。 (五) 舉辦國家檔案行銷推廣活動與展覽，提升民眾近用的檔案效率。	1. 完成國史館、內政部、教育部及財政部國庫署等 22 個機關次屆期檔案移轉及立案編目前置輔導訪視，以及機關檔案銷毀目錄初審計 559 個機關次。 2. 完成國家檔案描述 5,500 案與整理 320 公尺。 3. 完成紙質類檔案破損修護 2.4 萬頁及數位化 30.36 萬頁；完成影音類檔案數位轉製 86 捲、電影片數位修復 2 捲及「錄影帶類檔案檢視及修護作業指引」報告 1 篇。 4. 完成檔案目錄彙送、文書及檔案管理電腦化作業規範簡介等 2 門課程標準教材與數位課程製作。舉辦 2 場次視訊方式文書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流程管理研習會計 380 人次參訓。辦理檔案立案編目與清理鑑定研習班 8 場次。 5. 舉辦國家檔案行銷推廣活動與展覽： (1) 辦理國家檔案研究加值及檔案支援教學應用及檔案資源分眾推廣活動計 16 場，共 748 名參與。 (2) 完成「臺灣民生產業的發展與變遷」檔案教學資源素材集編製，供教學或研習之用。 (3) 完成國家檔案權利盤點及預審計 36 萬頁。 (4) 完成飲食檔案特展開幕、線上展覽網頁建置、專書出版、紀錄片製作與雙港檔案特展高雄展次移展。 (5) 完成 111、112 年國家檔案展示主題及內容審選研究。 (6) 編輯發行檔案樂活情報電子報第 163-174 期。 (7) 辦竣 110 年檔案月暨檔案管理前瞻趨勢研討會，辦理活動會場周邊展示，以及網路活動 3 場、機關串聯宣傳 1 場及實體推廣活動 9 場，計逾 9 千人參加。串聯全國 57 個機關及蒐整活動資訊，並辦理 64 場次檔案推廣活動，計逾 13 萬人次參加。 (8) 舉辦年度檔案研究應用獎勵活動，計徵得研究論文類 14 件及創意加值類 21 件，經評選議定研究論文類甲等獎 2 篇及佳作獎 6 篇，創意加值類甲等獎 2 件及佳作獎 7 件，並發給獎勵金。 (9) 召開檔案管理專書諮詢及編輯會議，出版發行檔案管理總論。 (10) 完成資料館「FUN 檔案體驗展示室」建置規劃設計及「臺灣史蹟文物陳列室」展版更新。
	七、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 推動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將行政、服務及典藏功能併入整體建設，包含 100 公里國家檔案典藏容量。 (二) 全盤規劃及擴增辦理各機關屆期移轉檔案目錄審核，並於本案主體建築完成啟用後加速辦理移轉作業，提升庫房容量使用率。 (三) 促進檔案應用及教育文化休閒服務，包含強化檔案應用便捷、推動多樣性展覽及拓展多功能服務與推廣教育文化。 (四) 透過提升檔案保存與維護技術、研發電子化文檔資訊長期保存技術，精進檔案研究及管理技術與發展。	1. 110 年 2 月 26 日完成「國家檔案館新建工程」招標決標，4 月 12 日開工；截至 12 月底，工程實際進度為 9.326%，較預定進度超前 4.487%，業完成施工圍籬、臨時工務所組合屋、鋼軌樁打設、壓梁組構、中間樁打設、土方開挖及水平支撐；基礎層(版底 PC、基礎大底、地梁、BS 版)混凝土澆置。 2. 完成交通部、文化部文化資產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國防部軍備局生產製造中心、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勞工局等 78 個機關次屆期檔案移轉目錄審核。完成行政院內政類、經濟類及財政類檔案審選結果與審選原則及重點研定。 3. 完成國家檔案館展示內容規劃委託服務案第 2、3 階段成果報告書，包括常設展、特展展示架構及 50%文稿；局館史研究文稿；行銷策略及導覽機制初步規劃等內容。 4. 本年度新增 2 種電子檔案格式轉置功能，累計提供 35 種格式轉置供各界使用。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檔案管理	一、檔案管理綜合企劃與管考 (一) 綜合規劃與推廣檔案業務，發行檔案管理專業期刊。 (二) 辦理公文檢核及時效統計、文書與檔案專業訓練。 (三) 辦理機關檔案管理	1. 發行檔案半年刊第 21 卷第 1 期及編製 110 年中文年報。 2. 完成檔案管理專業培訓規劃及第 1 梯次教育訓練。 3. 辦理上半年兩梯次主管機關考評人員培訓。 4. 辦理本局志工招募、教育訓練及服務等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評獎、考評及輔導機關檔案管理作業。 (四) 推動研究發展與合作交流，汲取檔案管理專業新知。	事項。 5. 臺灣省政資料館營運管理業務： (1) 辦理「再現風華 開創新局」中興新村整體規劃暨臺灣省政資料館重新開館典禮。 (2) 4月23日至6月30日陳列室導覽解說服務，計1,359人次。 (3) 配合各機關團體公務需要，辦理場地使用、佈置及燈、音控等工作，計1場次；荷園使用25間次。 (4) 3月31日辦理臺灣省政資料館特展導覽訓練，計45人參加。 (5) 4月23日至6月30日第1特展室「臺灣南北雙港檔案特展」移展，計1,359人次參觀。 (6) 4月23日至6月30日第2特展室「精彩年年-12生肖版印年畫典藏展」，計1,359人次參觀。 (7) 4月23日至6月26日第3特展室「璀璨鑲嵌藝術之交響曲-簡源忠創作展」，計1,332人次參觀。
	二、檔案徵集作業 (一) 辦理國家檔案審選及移轉。 (二) 辦理機關檔案銷毀目錄及永久保存檔案屆期移轉等法定審核作業。 (三) 辦理機關保存年限區分表修訂審核作業。	1. 完成國家檔案移轉前置作業說明會。 2. 完成行政院交通類民國61至81年檔案書面審選作業。 3. 完成勞工保險局永久保存檔案屆期移轉審查作業。 4. 辦理機關檔案銷毀目錄審核，共計核復1,898個機關次。 5. 辦理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共計32個機關次送審，審核通過客家委員會等計36個機關次，適用110個機關。 6. 辦理衛生福利部、內政部營建署、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等3機關之計畫性檔案清理鑑定結果審復。
	三、檔案典藏維護 (一) 輔導機關檔案庫房	1. 受理機關檔案庫房設施之電話諮詢計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設施建置。 (二) 辦理國家檔案之整理描述及保管。 (三) 辦理政治檔案之整理及保存維護。	25 次。 2. 完成政治類國家檔案描述 6,000 案與整理 317 公尺。 3. 完成政治檔案數位化 337,815 頁及紙質類檔案破損修護 12,000 頁。
	四、檔案應用服務 (一) 規劃與推動檔案開放應用政策及制度。 (二) 彙整公布機關檔案目錄。 (三) 辦理國家檔案開放應用、機關申請檢調檔案及參考諮詢等為民服務事項。 (四) 建立多元行銷通路，透過展覽、研究與教育推廣檔案價值，包括結合尖端資訊技術與新媒體創新展覽手法，以跨機關、館際或校院等合作模式，將檔案融入教學應用，發掘具加值潛力之檔案素材，研發檔案文化產品等。 (五) 編製政治檔案人名索引等輔助查詢工具。	1. 辦理國家檔案開放應用及參考諮詢： (1) 累計完成國家檔案全文影像上網逾 210 萬頁。 (2) 受理民眾申請應用國家檔案計 517 人次/52,255 件；機關來函檢調計機關 150 次/40,074 件。 (3) 提供國家檔案參考諮詢服務共 102 人次、123 件。 2. 已於「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累計彙整公布機關檔案目錄逾 4 億 6,879 萬筆，提供查詢。 3. 完成學校檔案利用指導活動計 5 場 172 人次。 4. 本局檔案展覽廳計 16,854 人次參觀（含 42 場共 906 人預約導覽活動）。 5. 截至本年 6 月底止累計人名索引逾 68 萬筆、內容分析逾 221 萬筆公告於國家檔案資訊網，提供各界查閱。
	五、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 (一) 規劃開放式、不可否認之公文電子交換收發文紀錄查詢機制。	1. 完成建置開放式收發文紀錄主機及查詢機制，並爭取到財政部、臺北市政府、臺南市政府加入試辦。 2. 提供新用戶加入電子交換、群組設定等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 建構線上申辦電子交換收發文服務機制。 (三) 規劃智慧檔案語意網絡系統。 (四) 檔案資源整合查詢 API 系統設計。 (五) 精進國家檔案及機關檔案一站式服務平臺。 (六) 強化跨機關資安聯防。	功能，並持續優化及推廣相關服務。 3. 完成 350 餘萬筆國家檔案資料轉置為 RDF 格式，並將持續發展系統功能及強化視覺化搜尋結果精確性，以協助使用者突破關鍵字查詢技術瓶頸。 4. 刻正辦理檔案資源整合查詢平臺 1 個資料庫改採用 API 系統設計。 5. 整合國家檔案移轉目錄上傳功能至機關檔案管理資訊網提供一站式服務。 6. 完成與 23 個統合交換中心辦理資安事件監控、事件處理及資安威脅預警等資安聯防作業，累計處理資安警訊通報計 279 件。
	六、深化國家記憶計畫 (一) 加速推動國家檔案徵集、審選與移轉工作。 (二) 強化紙質及影音類國家檔案整編保存。 (三) 精進檔案典藏及數位修護技術。 (四) 廣闢文書及檔案訓練學習平臺。 (五) 舉辦國家檔案行銷推廣活動與主題展覽，提升民眾近用檔案之效率。	1. 完成機關銷毀目錄初審計 123 個機關次，機關檔案移轉前置輔導訪視作業 12 個機關次，以及中央四級及地方二級屆期檔案移轉目錄審核 200 個機關次。 2. 完成行政院總類、本類、僑務類與蒙藏類民國 61 至 81 年檔案書面審選作業。 3. 完成國家檔案案卷層級目錄補編 2,318 案與整理作業 90 公尺。 4. 完成紙質類檔案數位化 76,002 頁、修護 12,000 頁及影音類檔案數位轉製 10 捲。 5. 辦理檔案管理專業種子教師回流研習 1 場次及檔案立案編目與清理鑑定研習班 2 場次。 6. 舉辦國家檔案行銷推廣活動與展覽： (1) 完成飲食檔案特展新莊展次卸展及觀眾問卷分析。 (2) 辦理國家檔案研究加值、檔案支援教學應用及檔案資源分眾推廣活動計 14 場，共 389 名參與。 (3) 完成「臺灣民生產業的發展與變遷」檔案教學資源素材集上線，供教學或研習之用。 (4) 編輯發行檔案樂活情報電子報第 175-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180 期。 (5) 完成資料館「FUN 檔案體驗展示室」開展，訂定「強『檔』出擊—2022 檔案研究及文創徵選」簡章並對外宣傳。
	七、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 (一) 推動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將行政、服務及典藏功能併入整體建設，包含 100 公里國家檔案典藏容量。 (二) 全盤規劃及擴增辦理各機關屆期移轉檔案目錄審核，並於本案主體建築完成啟用後加速辦理移轉作業，提升庫房容量使用率。 (三) 促進檔案應用及教育文化休閒服務，包含強化檔案應用便捷、推動多樣性展覽及拓展多功能服務與推廣教育文化。 (四) 透過提升檔案保存與維護技術、研發文檔電子化資訊長期保存技術，精進檔案研究及管理技術與發展。	1. 截至 111 年 6 月底止，工程實際進度為 16.65%，較預定進度(14.18%)超前進度 2.47%，已完成地下 1 樓結構體(含 1 樓樓地板)混凝土澆置、地下 1 樓外牆防水層及低強度混凝土回填等工項。 2. 完成中央三級以上及地方一級 45 個機關次屆期檔案移轉目錄審核。 3. 完成國家檔案館展示內容規劃委託服務案第 4 階段期末成果報告書，包括常設展、特展、局館史展示架構及文稿，行銷策略及導覽機制規劃，展示設計需求說明書等內容。 4. 完成本年轉置格式系統分析及設計書審查，並進行程式開發作業。

四、其他事項

- (一)配合原臺灣省政府業務移撥及人員安置，本局接管臺灣省政資料館及臺灣省政府檔案中心，持續辦理各項展示導覽及館舍維運工作、檔案整理編目數位化相

關作業、國家檔案特展移展及臺灣省政府檔案清查整理等業務。

(二)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依法解散後，依政治檔案條例第六條第三項及促進轉型正義條例第十一條之二規定，國家發展委員會主責政黨、附隨組織及黨營機構持有政治檔案之通報與調查、審定及指定移歸事宜，以及促進轉型正義基金管理業務，並由本局負責幕僚工作。原促轉會人力係以聘用人力為主，本局依該會原分配聘用 8 人及「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業務移交專案小組第 2 次研商會議」核增 3 名，合計新增 11 名聘用人力辦理相關業務。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10	1	合計	725	706	1,245	19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	10	37	0	
			0403420000 檔案管理局	10	10	37	0	
			0403420300 賠償收入	10	10	37	0	
			040342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0	10	37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7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12	410	878	2	
			0503420000 檔案管理局	412	410	878	2	
			0503420300 使用規費收入	412	410	878	2	
			0503420303 資料使用費	310	310	565	0	本年度預算數係提供應用國家檔案收入。
			0503420307 服務費	102	100	313	2	本年度預算數係提供電子檔案技術服務之收入。
4	12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79	79	159	0	
			0703420000 檔案管理局	79	79	159	0	
			0703420100 財產孳息	78	78	97	0	
			0703420103 租金收入	78	78	97	0	本年度預算數係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地下停車場之租金收入。
			070342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	1	62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7	12	1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224	207	170	17	
			1203420000 檔案管理局	224	207	170	17	
			1203420200 雜項收入	224	207	170	17	
			120342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1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週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20342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224	207	169	17	刊退訂退款等繳庫數。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書籍、刊物、文化商品等收入。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7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420000 檔案管理局	1,272,687	770,866	672,127	501,821	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756,578千元，連同由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一般行政」科目移入6,898千元及「促進轉型正義業務」科目移入7,390千元，共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3203420000 行政支出	1,272,687	770,866	672,127	501,821	
			3203420100 一般行政	214,045	203,393	203,540	10,652	1.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197,394千元，連同由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一般行政」科目移入5,999千元，共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2.本年度預算數214,045千元，包括人事費174,259千元，業務費39,744千元，獎補助費42千元。 3.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174,259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8,763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9,78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館舍維運電費、保全及清潔等經費1,889千元。
		2	3203421000 檔案管理綜合企劃與管考	3,444	8,234	3,381	-4,790	1.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3,234千元，連同由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促進轉型正義業務」科目移入5,000千元，共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2.本年度預算數3,444千元，均屬業務費。 3.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檔案管理綜合規劃與推廣經費95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促進轉型正義基金業務推展等經費4,878千元。 (2)文書檔案管理專業培訓經費248千元，與上年度同。 (3)檔案管理評鑑作業經費642千元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3203421100 檔案徵集作業	5,575	4,072	5,063	1,503	，與上年度同。 (4)研究發展與合作交流經費1,59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考察美國檔案管理發展現況、參加美國檔案人員學會會議及臺灣省政資料館移展等經費88千元。
			3						1.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3,291千元，連同由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促進轉型正義業務」科目移入781千元，共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2.本年度預算數5,575千元，均屬業務費。 3.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檔案立案編目經費47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一般事務費等15千元。 (2)檔案徵集移轉經費5,09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政治檔案審定及研析等經費1,518千元。
				3203421200 檔案典藏維護	29,655	27,418	25,273	2,237	1.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26,428千元，連同由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促進轉型正義業務」科目移入990千元，共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2.本年度預算數29,655千元，包括業務費26,150千元，設備及投資3,505千元。 3.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檔案庫房設施輔導經費70千元，與上年度同。 (2)國家檔案保存修護經費15,56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國家檔案整理、目錄校核及稽核作業等經費1,397千元。 (3)檔案複製儲存作業經費14,02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國家檔案數位化等經費840千元。
			4						
				3203421300 檔案應用服務	24,038	21,980	22,516	2,058	1.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21,361千元，連同由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
			5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促進轉型正義業務」科目移入619千元，共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2. 本年度預算數24,038千元，均屬業務費。
								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檔案應用制度經費20千元，與上年度同。
								(2) 檔案目錄彙送經費46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機關檔案目錄彙整公布作業等經費40千元。
								(3) 國家檔案開放應用經費22,88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檔案人名索引作業及政治檔案開放機制研議等經費2,018千元。
								(4) 檔案展覽推廣經費668千元，與上年度同。
		6		3,107	2,635	2,589	472	1. 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1,736千元，連同由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一般行政」科目移入899千元，共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2. 本年度預算數3,107千元，包括業務費2,470千元，設備及投資637千元。
								3. 本年度預算數3,107千元，係辦理辦公室自動化系統與網站維護、功能增修及雲端服務等經費，較上年度增列雲端服務費等472千元。
		7		96,096	98,896	102,538	-2,800	1. 本年度預算數96,096千元，包括業務費76,898千元，設備及投資19,198千元。
								2. 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總經費660,780千元，分5年辦理，110至111年度已編列201,434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96,09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800千元。
		8		26,528	27,862	27,531	-1,334	1. 本年度預算數26,528千元，包括業務費26,268千元，獎補助費260千元。
								2. 深化國家記憶第2期計畫總經費290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9	3203422000 國家檔案典藏及 服務建設計畫	867,995	374,172	256,916	493,823	,325千元，分年辦理，109至111年 度已編列86,701千元，本年度續編 26,52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334 千元。 1.本年度預算數867,995千元，包括 業務費27,399千元，設備及投資84 0,596千元。 2.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總經 費2,919,216千元，分8年辦理，10 7至111年度已編列718,650千元， 本年度續編第6年經費867,995千元 ，較上年度增列493,823千元。
		10		320342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127	2,127	22,781	0	
			1	3203429002 營建工程	-	-	18,675	0	前年度決算數係辦理臺灣省政資料館 及南投檔案中心耐震補強計畫經費。
			2	320342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1,730	0	前年度決算數係汰購首長專用車1輛 及公務機車1輛經費。
			3	3203429019 其他設備	2,127	2,127	2,376	0	1.本年度預算數2,127千元，均屬設 備及投資。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 較如下： (1)新增購置電腦軟硬體設備等經 費917千元。 (2)新增購置消防空調機電、辦公 設備等經費1,210千元。 (3)上年度購置資訊軟硬體、辦公 設備等預算業已編竣，所列2,1 27千元如數減列。
		11		3203429800 第一預備金	77	77	-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3420300 賠償收入	-040342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1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契約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10	1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	
				0403420000 檔案管理局	10	
				0403420300 賠償收入	10	
				040342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0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342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342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310	承辦單位	應用服務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機關及民眾應用國家檔案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檔案法第21條、政治檔案條例第13條第1項
及檔案閱覽抄錄複製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7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10	
				0503420000		
				檔案管理局	310	
		1		050342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10	
			1	0503420303		
				資料使用費	310	機關及民眾應用國家檔案收入。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342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3420307 -服務費	預算金額	102	承辦單位	文書檔案資訊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電子檔案技術服務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第8條、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電子檔案技術服務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7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02	
				0503420000		
				檔案管理局	102	
		2		050342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02			
				0503420307		
				服務費	102	機關及民眾使用電子檔案技術服務之收入。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3420100 財產孳息	-070342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78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地下停車場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停車 證申請及核發作業原則規定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78	
	12			0703420000 檔案管理局	78	
		1		0703420100 財產孳息	78	
			1	0703420103 租金收入	78	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地下停車場租金收入。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342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	
	12			0703420000 檔案管理局	1	
		2		070342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	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03420200 雜項收入	-120342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224	承辦單位	企劃組、應用服務組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文化商品銷售收入。
2. 本局出版書籍及刊物等銷售收入。
3. 資料館場地提供利用收取管理維護費收入。
4. 借用公有宿舍人員按月自薪資扣回房屋津貼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依據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規定辦理。
2. 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國有公用不動產收益原則及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臺灣省政資料館場地使用收費標準表規定辦理。
3. 依據全國軍公教人員待遇支給要點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224	
	12			1203420000 檔案管理局	224	
		1		1203420200 雜項收入	224	
			2	1203420210 其他雜項收入	224	1. 文化商品銷售收入62千元。 2. 非依規費法所產生之收益如下： (1) 出版書籍及刊物等銷售收入100千元。 (2) 資料館場地提供利用收取管理維護費收入40千元。 (3) 借用公有宿舍人員按月自薪資扣回房屋津貼收入22千元。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14,045
計畫內容： 1.辦理本局各項特定業務以外之一般行政管理工作。 2.推動政府節能減碳、資源回收環保政策。		預期成果： 1.發揮服務精神並密切配合各業務單位，提高工作效能，以期達成機關整體目標。 2.落實全民參與環境保護、節能政策。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74,259	人事室	本年度編列人事費174,259千元，內容如下：
1000 人事費	174,259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99,788千元，係職員118人、駐警2人，計120人及公務人員考試錄取占缺訓練人員之薪俸暨各項加給等。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9,788		2.約聘僱人員待遇11,219千元，係聘用17人、約僱2人，計19人之薪俸等。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1,219		3.技工及工友待遇2,765千元，係駕駛1人、技工3人、工友4人，計8人之薪俸及加給等。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765		4.獎金27,784千元，係職員、駐警、約聘僱人員及駕駛、技工工友之年終工作獎金、考績獎金等。
1030 獎金	27,784		5.其他給與2,419千元，係員工之休假補助等。
1035 其他給與	2,419		6.加班值班費7,097千元，係員工超時工作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1040 加班值班費	7,097		7.退休離職儲金11,693千元，係職員、駐警、約聘僱人員及駕駛、技工工友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金等。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1,693		8.保險11,494千元，係職員、駐警、約聘僱人員及駕駛、技工工友之公、勞、健保費機關負擔部分。
1055 保險	11,49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9,786	秘書室	本分支計畫編列39,786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39,744		1.業務費39,744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100		(1)教育訓練費100千元，係員工進修及專業訓練等費用。
2006 水電費	6,337		(2)水電費6,337千元，係辦公廳舍及國家檔案典藏場所水電費2,686千元、電動汽車電費19千元、臺灣省政資料館（以下簡稱資料館）及臺灣省政府檔案中心（以下簡稱檔案中心）水電費3,632千元。
2009 通訊費	822		(3)通訊費822千元，係電話費、網路通訊及郵資等666千元、資料館及檔案中心通訊費156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78		(4)其他業務租金378千元，係事務用機器租金349千元、業務臨時租車費23千元及電動機車電池租金6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4		
2027 保險費	29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47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5		
2051 物品	514		
2054 一般事務費	25,83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92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8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203420100 一般行政		214,04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537		(5)稅捐及規費4千元，係公務機車牌照稅及其他規費等。
2072 國內旅費	176		(6)保險費290千元，係公務車輛保險費及其他保險費等140千元、資料館辦理建築物投保火險、地震險、意外險等70千元及館藏文物、展覽文物及作品等保險費80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20		(7)臨時人員酬金476千元，係進用臨時人員1人協辦收發文作業等。
2093 特別費	158		(8)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5千元，係員工協助方案16千元、辦理講習、座談會之講座鐘點費13千元、資料館講座鐘點費16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42		(9)物品514千元，係辦理一般公務所需文具紙張、衛生用品、水電器用品、公務車油料、事務用具等費用186千元、資料館及檔案中心物品費328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42		(10)一般事務費25,837千元，包括： <1>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管理費14,691千元。 <2>辦理一般公務所需經常性書類表報印製等經費261千元。 <3>辦公廳舍及國家檔案典藏場所保全、環境清潔服務及其他勞務性工作經費5,241千元。 <4>辦理文康活動經費298千元。 <5>辦理員工健檢及會議各項雜支等286千元。 <6>辦理資料館及檔案中心保全1,801千元、消防設備檢測100千元、環境整理、清潔服務及其他勞務性工作1,549千元，合計3,450千元。 <7>辦理資料館館藏珍貴文物、模型及字畫修復費50千元。 <8>辦理接管臺灣省政府及臺灣省諮議會等省級檔案之檔案清查、整理、編目、掃描及檢調等經費1,560千元。 (11)房屋建築養護費792千元，係辦公廳舍修繕費492千元、資料館及檔案中心館舍修繕費300千元。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14,04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2)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58千元，係車輛養護費12千元、辦公器具養護費146千元。 (13)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537千元，係辦公廳舍及國家檔案典藏場所各項機儀設備等養護費1,271千元、資料館及檔案中心辦理陳列室相關設備、電梯、消防、機電等各項機儀設備養護費2,266千元。 (14)國內旅費176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所需之差旅費。 (15)短程車資12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所需之短程車資。 (16)特別費158千元，係依規定標準計列。 2.獎補助費42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1000 檔案管理綜合企劃與管考	預算金額	3,444
計畫內容： 研議檔案管理發展政策，綜理本局計畫及追蹤管考業務，辦理國家檔案管理委員會幕僚作業，辦理文書檔案管理人員專業培訓，進行機關檔案管理評鑑作業，促進研究發展與合作交流，並強化檔案管理及文書流程管理推廣等業務，以及辦理資料館展覽與教育推廣活動。		預期成果： 健全檔案管理制度，強化檔案管理品質與專業，提升檔案管理及文書流程管理效能，落實檔案管理績效評估制度。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檔案管理綜合規劃與推廣	956	企劃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956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956		1.通訊費1千元，係辦理檔案半年刊聯繫費用。
2009 通訊費	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86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86千元，係外聘檔案半年刊委員及國檔委員出席費90千元及檔案半年刊稿費及審查費296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568		3.一般事務費568千元，係檔案半年刊編排美工設計、印刷、校對、紙袋、檔案意識及相關活動推廣、國檔會議相關雜支等。
2072 國內旅費	1		4.國內旅費1千元，係外聘國檔委員交通費。
02 文書檔案管理專業培訓	248	企劃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248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48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7千元，係講座鐘點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7		2.物品4千元，係自辦培訓所需文具用品及雜支等。
2051 物品	4		
2054 一般事務費	187		3.一般事務費187千元，係辦理教育訓練相關行政支出。
03 檔案管理評鑑作業	642	企劃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642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42		1.其他業務租金10千元，係辦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評獎等所需租車費。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		
2027 保險費	1		2.保險費1千元，係外聘評獎委員保險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5千元，係外聘評獎委員出席費。
2051 物品	5		
2054 一般事務費	580		4.物品5千元，係辦理評獎所需用品等。
2072 國內旅費	20		5.一般事務費580千元，係辦理：
2084 短程車資	1		(1)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評獎資料印製、頒獎活動、行政事務等費用480千元。
			(2)金檔獎獲獎機關獎金100千元。
			6.國內旅費20千元，係評獎委員及工作人員評獎等所需差旅費。
			7.短程車資1千元，係評獎等所需短程車資。
04 研究發展與合作交流	1,598	企劃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1,598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598		
2027 保險費	12		1.保險費12千元，係檔案志工投保保險費2千元及資料館志工投保保險費1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9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1000 檔案管理綜合企劃與管考	預算金額	3,44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864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79千元，係辦理檔案志工教育訓練講師鐘點費4千元、資料館志工教育訓練及參訪觀摩研習講師鐘點費40千元、本局自行研究審查費35千元。 3.一般事務費864千元，係辦理： (1)志工教育訓練、會員大會、管考、編印相關資料41千元。 (2)資料館檔案主題展移展、藝文活動策展、出版品編印、導覽教育研習、志工業務、策略聯盟及工作檢討等經費794千元。 (3)辦理本局自行研究所需經費29千元。 4.國內旅費196千元，係資料館業務所需洽公及出席會議等差旅費196千元。 5.國外旅費447千元，係辦理： (1)考察美國檔案管理發展現況221千元。 (2)參加美國檔案人員學會2023年度會議226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96		
2078 國外旅費	447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1100 檔案徵集作業	預算金額	5,575
計畫內容： 辦理檔案立案編目等訪視輔導及國家檔案徵集移轉。		預期成果： 健全檔案管理制度及充實國家檔案。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檔案立案編目	476	檔案徵集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476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476		1.通訊費1千元，係辦理機關訪視輔導等聯繫費用。
2009 通訊費	1		2.一般事務費464千元，係辦理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與銷毀目錄送核回覆狀況登錄、檔案移轉點交及其他事務性工作。
2054 一般事務費	464		3.國內旅費6千元，係辦理機關檔案立案編目清理訪視輔導等差旅費。
2072 國內旅費	6		4.短程車資5千元，係辦理機關檔案立案編目清理作業實地訪視等短程車資。
2084 短程車資	5		
02 檔案徵集移轉	5,099	檔案徵集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5,099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5,099		1.水電費20千元，係辦理政治檔案及屆期移轉檔案鑑選協助審定及移轉作業所需電費。
2006 水電費	20		2.通訊費5千元，係辦理政治檔案及屆期移轉檔案鑑選協助審定及移轉作業等連繫費用。
2009 通訊費	5		3.其他業務租金25千元，係辦理政治檔案及屆期移轉檔案鑑選及移轉作業所需事務用機器租金。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5		4.按日按件計資酬金890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90		(1)辦理政黨、附隨組織及黨營機構持有政治檔案相關行政處分與救濟之法律諮詢與訴訟委託5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116		(2)辦理國家檔案鑑選、實地審選、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審核及國家檔案移轉前置輔導說明會等學者專家出席費及審查費、講座鐘點費等151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41		(3)辦理政治檔案及屆期移轉檔案鑑選學者專家出席費及審查費等239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2		5.一般事務費4,116千元，包括：
			(1)辦理政治檔案及屆期移轉檔案鑑選協助審定及移轉作業2,405千元。
			(2)辦理政治檔案及屆期移轉檔案鑑選審選事務工作5千元。
			(3)辦理國家檔案鑑選、國家檔案移轉前置輔導說明會等事務工作6千元。
			(4)辦理政黨、附隨組織及黨營機構持有政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1100 檔案徵集作業	預算金額	5,57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治檔案調查、審定、研析1,700千元。 6.國內旅費41千元，辦理國家檔案鑑選及機關 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審核等差旅費。 7.短程車資2千元，辦理國家檔案鑑選等短程 車資。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1200 檔案典藏維護	預算金額	29,655
計畫內容： 推動檔案保存維護觀念，辦理國家檔案整理描述、保存修護，進行檔案保存修護技術之研發與示範推廣。		預期成果： 落實檔案保存維護觀念並妥善保存、修護及典藏珍貴國家檔案。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檔案庫房設施輔導	70	檔案典藏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70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70		1.物品60千元，係國家檔案庫房設施維護所需用品及耗材等。
2051 物品	60		2.國內旅費10千元，係辦理赴機關進行檔案庫房實地檢視及輔導所需差旅費。
2072 國內旅費	10		
02 國家檔案保存修護	15,562	檔案典藏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15,562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5,562		1.水電費381千元，係辦理目錄校核作業電費。
2006 水電費	381		2.通訊費5千元，係電話等聯繫費用。
2009 通訊費	5		3.物品212千元，係購買檔案入庫接收、保管清查、修護及轉製等所需用品與耗材。
2051 物品	212		4.一般事務費14,964千元，係辦理國家檔案整理、目錄校核與稽核及修護作業。
2054 一般事務費	14,964		
03 檔案複製儲存作業	14,023	檔案典藏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14,023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0,518		1.業務費10,518千元，係辦理國家檔案數位轉製、複製品影像處理及技術研發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10,518		2.設備及投資3,505千元，係購置檔案修護及數位典藏所需設備。
3000 設備及投資	3,505		
3035 雜項設備費	3,505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1300 檔案應用服務	預算金額	24,038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辦理檔案顧客服務成果統計作業。		1. 普及檔案應用意識，便利民眾應用檔案。	
2. 辦理各級學校檔案應用指導及教育推廣活動。		2. 推廣擴散檔案教育，吸引民眾對檔案資產之珍視。	
3. 辦理機關檔案目錄彙整公布作業。		3. 創造檔案價值，便捷檔案應用服務。	
4. 辦理檔案應用制度與作業相關行政事務。			
5. 辦理國家檔案加值應用，編輯出版國家檔案專題研究等。			
6. 辦理檔案展覽、觀摩等檔案應用服務推廣活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檔案應用制度	20	應用服務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20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0		1.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千元，係辦理檔案應用制度與作業相關會議出席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		2. 一般事務費10千元，係印製會議資料、編印各級學校檔案應用指導活動教材。
2054 一般事務費	10		
02 檔案目錄彙送	465	應用服務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465千元，係辦理編印檔案目錄說明資料。
2000 業務費	465		
2054 一般事務費	465		
03 國家檔案開放應用	22,885	應用服務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22,885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2,885		1. 水電費300千元，係辦理國家檔案預審上網、索引編製作業所需電費。
2006 水電費	300		2. 通訊費10千元，係電話等業務連繫費用。
2009 通訊費	10		3. 其他業務租金35千元，係租用悠遊卡、信用卡、通訊、事務用機器等設備所需費用。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5		4. 臨時人員酬金464千元，係進用臨時人員1人協助辦理機關(構)檢調政治類等國家檔案開放應用行政作業。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464		5. 物品64千元，係辦理民眾申請複製檔案及圖書資料、國家檔案預審上網、索引編製作業所需物品耗材等。
2051 物品	64		6. 一般事務費22,012千元，係辦理：
2054 一般事務費	22,012		(1) 國家檔案開放應用服務等497千元。
			(2) 政治檔案公開上網作業9,920千元。
			(3) 政治檔案內容分析作業5,106千元。
			(4) 檔案人名索引作業4,704千元。
			(5) 政治檔案開放機制研議及前置作業1,785千元。
04 檔案展覽推廣	668	應用服務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668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68		1. 通訊費5千元，係郵資費用。
2009 通訊費	5		2. 保險費20千元，係辦理檔案展覽、推廣活動等保險費。
2027 保險費	20		3.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1千元，係辦理國家檔案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1300 檔案應用服務		預算金額	24,03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		展覽推廣等所需出席費、審查費及稿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497		4.一般事務費497千元，係辦理檔案展覽、觀摩及檔案應用服務推廣活動。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0		5.房屋建築養護費50千元，係辦理本局展覽廳等應用空間及其附著物所需之養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80		6.國內旅費80千元，係辦理檔案展覽工作人員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5		7.短程車資5千元，係辦理檔案展覽業務所需短程車資。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1400 檔案資訊作業	預算金額	3,107
-----------	-------------------	------	-------

計畫內容：
辦理辦公室自動化系統及各網站維護、功能增修。

預期成果：
適時提供本局相關網站及辦公室自動化系統維護，以確保系統正常運作，精進服務品質，達成節能減紙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公室自動化作業	3,107	文書檔案資訊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3,107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470		1.業務費2,470千元，係辦理本局全球資訊網、檔案月網站、檔案支援教學網與差勤系統維運服務1,399千元、雲端服務費900千元及端點資安防護軟體171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2,470		
3000 設備及投資	637		2.設備及投資637千元，係辦理本局全球資訊網及檔案月網站系統軟體功能之增修與擴充。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37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1600 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	預算金額	96,096
-----------	-----------------------	------	--------

計畫內容：

依據檔案法規及「服務型智慧政府2.0推動計畫」，以導入新興科技之文書檔案數位服務為願景，辦理本年度以下主要文檔業務所需費用：

1. 開放式公文電子交換收發文紀錄倉儲系統開發。
2. 線上申辦公文電子交換服務功能優化與推廣。
3. 應用程式白名單技術研發。
4. 精進國家檔案與機關檔案一站式智慧服務平臺系統功能。
5. 機關檔案管理專業人員認證系統開發。
6. 智慧文檔語意網系統開發。
7. 文檔資訊系統資通訊安全防護、監控等。

預期成果：

1. 文檔開放資料：開放式之公文電子交換收發文紀錄，促進公開透明、易於存取之查詢及提升可信度。
2. 文檔輔助決策：藉由智慧文檔語意網，掌握相關議題之檔案分布，以利檢索。
3. 文檔貼心服務：
 - (1) 便捷機關(構)、工商企業及組織團體等線上申辦公文電子交換服務，公文電子交換系統功能升級，提升服務品質。
 - (2) 藉由文檔資訊系統智慧化、平臺一站化，促進檔案應用服務不斷創新精進，提升檔案資源加值運用。
 - (3) 確保政府機關關於電子檔案之保存年限內存取無虞，以提供行政稽憑、法律信證、史證參考及學術研究等多元價值。
4. 強化跨機關資安聯防效益，遏止惡意程式危害公文電子交換系統，鞏固文檔資通訊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公文電子交換服務	31,977	文書檔案資訊組	本計畫核定文號：行政院109年8月3日院臺科會字第1090022013號函。計畫期程5年(110至114年)。計畫總經費660,780千元，110年度預算數102,538千元，111年度預算數98,896千元，本年度續編列經費96,096千元，以後年度經費需求363,250千元。本年度預算編列說明如下： 本分支計畫編列31,977千元，內容如下：1. 辦理全國共用公文電子交換系統功能增修及維運服務，開放式公文電子交換收發文紀錄倉儲系統之開發與建置，應用程式白名單技術之研發，線上申辦公文電子交換服務之功能優化與推廣。2. 使用雲端主機服務、雲端軟體及網路通訊等。包括： 1. 業務費26,696千元： (1) 通訊費2,750千元，係辦理本計畫所需之網路通訊費用。 (2) 資訊服務費23,933千元，係技術服務、系統營運、設備維護、操作服務等費用20,833千元及雲端服務費3,100千元。 (3)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3千元，係學者專家出席費。 2. 設備及投資5,281千元，係系統開發、系統功能增修設計等費用。
2000 業務費	26,696		
2009 通訊費	2,750		
2018 資訊服務費	23,93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		
3000 設備及投資	5,281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281		
02 文書檔案資訊系統	39,358	文書檔案資訊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39,358千元，內容如下：1. 機關檔案管理資訊整合系統、文檔資訊整合管理服務平臺、文書編輯軟體、電子公文檔案管理
2000 業務費	27,106		
2009 通訊費	500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203421600 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		96,09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18 資訊服務費	26,453		及公文製作模組系統、檔案資源整合查詢平臺資料庫、全民檔案大師共筆系統等系統之維運及功能增修。2.精進國家檔案及機關檔案一站式智慧服務平臺系統功能。3.智慧文檔語意網系統開發。4.機關檔案管理專業人員認證系統開發。5.使用雲端主機服務、雲端軟體及網路通訊等。包括： 1.業務費27,106千元： (1)通訊費500千元，係辦理本計畫所需之網路通訊費用。 (2)資訊服務費26,453千元，係技術服務、系統營運、設備維護、操作服務等費用23,853千元及雲端服務費2,600千元。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20千元，係學者專家出席費。 (4)國內旅費33千元，係辦理本計畫所需差旅費。 2.設備及投資12,252千元，係系統開發、系統功能增修設計等費用。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0		
2072 國內旅費	33		
3000 設備及投資	12,252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2,252		
03 文檔資通系統安全	24,761	文書檔案資訊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24,761千元，內容如下：1.遵循資通安全管理法，強化資通安全防護作業，提升資安治理成熟度，確保核心業務資通訊系統持續運作。2.辦理公文電子交換整合資安防護中心(SOC)服務及本局資安健診與滲透測試。3.文檔資訊系統資通訊安全防護與監控。4.使用雲端主機服務、雲端軟體及網路通訊等。包括： 1.業務費23,096千元： (1)水電費500千元，係本局電子文書檔案服務中心及電腦機房所需電費。 (2)通訊費480千元，係辦理本計畫所需之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用。 (3)資訊服務費21,819千元，係技術服務、系統營運、設備維護、操作服務19,569千元、雲端服務費2,000千元及軟體使用費250千元。 (4)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3千元，係學者專家出席費。 (5)物品66千元，係耗材及用品等費用。 (6)國內旅費65千元，係辦理本計畫所需差
2000 業務費	23,096		
2006 水電費	500		
2009 通訊費	480		
2018 資訊服務費	21,81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		
2051 物品	66		
2072 國內旅費	65		
2078 國外旅費	113		
2084 短程車資	40		
3000 設備及投資	1,665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665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1600 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	預算金額	96,09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旅費。 (7)國外旅費113千元，係參加美國檔案人員學會2023年度會議。 (8)短程車資40千元，係業務聯繫短程車資。 2.設備及投資1,665千元，係購置電腦軟硬體設備及作業系統等費用。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1700 深化國家記憶計畫	預算金額	26,528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優化檔案移轉機制與品管。		1. 提升機關檔案清理效益。	
2. 強化國家檔案管理與整編量能。		2. 優化國家檔案目錄品質。	
3. 厚植多媒體保存與轉製技術。		3. 妥善保存國家重要資產。	
4. 擴增檔案管理培訓與交流。		4. 增進國家檔案管理效率。	
5. 加促國家檔案近用與活化。		5. 強化檔案保存維護專業知能及數位轉製技術能力。	
		6. 精進機關各層級人員文書檔案管理知能。	
		7. 促進國家檔案開放，提供便捷應用服務。	
		8. 運用多元行銷策略，開發檔案新價值。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優化檔案移轉機制與品管	2,247	檔案徵集組	本計畫核定文號：國家發展委員會108年1月3日發社字第1071301818號函。計畫期程4年(109至112年)。計畫總經費290,325千元，109年度預算數31,290千元，110年度預算數27,549千元，111年度預算數27,862千元，本年度續編列經費26,528千元。本年度預算編列說明如下：
2000 業務費	2,247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2,247千元，內容如下：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0		1.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80千元，係辦理國家檔案鑑選學者專家出席費。
2039 委辦費	1,501		2. 委辦費1,501千元，係辦理原生性電子檔案徵集調查委託研究、海外檔案徵集調查蒐整與複製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641		3. 一般事務費641千元，係辦理銷毀目錄初審作業及國家檔案鑑選作業。
2072 國內旅費	15		4. 國內旅費15千元，係辦理機關屆期永久保存檔案移轉立案編目前置輔導訪視等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10		5. 短程車資10千元，係辦理機關屆期永久保存檔案移轉立案編目前置輔導訪視所需短程車資。
02 強化國家檔案管理與整編量能	9,722	檔案典藏組、秘書室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9,722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9,722		1. 水電費2,237千元，係國家檔案典藏維護所需電費。
2006 水電費	2,237		2. 物品604千元，係辦理：
2051 物品	604		(1) 檔案整理作業耗材等3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6,616		(2) 國家檔案庫房所需空調機用過濾網、冷氣機、化學除溼輪、冷卻水塔及水泵保養用耗材等304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5		3. 一般事務費6,616千元，係辦理：
			(1) 國家檔案描述及整理作業等3,724千元。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203421700 深化國家記憶計畫		26,52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厚植多媒體保存與轉製技術	4,124	檔案典藏組	(2)國家檔案庫房保全安全維護等2,254千元。 (3)相關作業空間清潔維護等638千元。 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65千元，係辦理國家檔案庫房各項機電設施養護。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4,124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4,124		
2051 物品	392		1.物品392千元，係辦理國家檔案修護及轉製等耗材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3,732		2.一般事務費3,732千元，係辦理國家檔案修護、轉製及掃描等。
04 擴增檔案管理培訓與交流	1,519	企劃組、檔案徵集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1,519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51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18		1.其他業務租金118千元，係辦理：
2027 保險費	1		(1)文書流程管理研習會、檔案立案編目與清理鑑定研習班之場地租金88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9		(2)機關檔案管理業務實地評比租車費用30千元。
2051 物品	2		2.保險費1千元，係辦理機關檔案管理業務實地評比期間委員保險。
2054 一般事務費	576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09千元，係辦理：
2072 國內旅費	307		(1)機關檔案管理業務評比及檔案管理專業認證測驗命題委員出席費425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6		(2)文書流程管理研習會、檔案立案編目與清理鑑定研習班之講座鐘點費84千元。
			4.物品2千元，係辦理文書流程管理研習會所需物品。
			5.一般事務費576千元，係辦理：
			(1)文書流程管理研習會、檔案立案編目與清理鑑定研習班65千元。
			(2)機關檔案管理評比63千元。
			(3)種子教師培訓及回流研習活動10千元。
			(4)文書檔案管理數位課程錄製38千元。
			(5)檔案管理專業認證測驗命題作業400千元。
			6.國內旅費307千元，係辦理文書流程管理研習會、檔案立案編目與清理鑑定研習班、機關檔案管理業務實地評比等差旅費。
			7.短程車資6千元，係辦理文書流程管理研習會及機關檔案管理業務實地評比短程車資。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1700 深化國家記憶計畫	預算金額	26,52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加促國家檔案近用與活化	8,916	企劃組、應用服務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8,916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8,656		1.業務費8,656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4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54千元，係辦理：
2054 一般事務費	8,360		<1>檔案研究應用獎勵活動評審會議出席費60千元及作品書面審查費16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42		<2>檔案審選研究及展示審查會議出席費34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260		(2)一般事務費8,360千元，係辦理：
4085 獎勵及慰問	260		<1>檔案月系列活動807千元(含媒體宣導108千元)。
			<2>檔案研究應用獎勵活動19千元。
			<3>資料館展場製作、更新及活動推廣設計印製1,118千元。
			<4>檔案支援教學素材研發及教育推廣活動308千元。
			<5>檔案樂活情報電子報發行500千元。
			<6>國家檔案展覽之展件審選、審查及展件說明文稿撰擬與考證等專業研究工作1,610千元。
			<7>檔案展覽設計製作、環景導覽網頁建置及專書出版3,988千元(含媒體宣導160千元)。
			<8>檔案授權及相關雜支10千元。
			(3)國內旅費42千元，係辦理檔案支援教學推廣、檔案展覽及檔案研究應用獎勵活動等差旅費。
			2.獎補助費260千元，係辦理檔案研究應用獲獎作品獎勵金。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2000 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	預算金額	867,995
-----------	--------------------------	------	---------

計畫內容：

- 1.以服務整合方向，將行政、服務及典藏功能併入整體建設，並分期設置國家檔案典藏空間。
- 2.以「強化檔案應用便捷」、「推動多樣性展覽」及「拓展多功能服務與推廣教育文化」等重點，設置對外服務多功能空間，拓展各項服務。
- 3.透過「提升檔案保存及維護技術」及「研發電子化文檔資訊長期保存技術」等策略，引領專業技術研究與發展。
- 4.規劃跨域加值及異業結盟，以期創造部分自主營收。

預期成果：

- 1.推動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奠定國家記憶永續發展根基。
- 2.擴增辦理各機關屆期移轉檔案審選，銜接建設期程加速移轉，提升國家檔案典藏質量。
- 3.精進電子檔案技術服務，增進電子檔案長期保存效益。
- 4.推動多樣性展覽，發揮檔案價值與教育功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擴增國家檔案典藏質量與設施	845,680	檔案徵集組、檔案典藏組、秘書室	本計畫核定文號：行政院110年11月29日院臺綜字第1100037300號函修正。計畫期程8年（107至114年）。計畫總經費2,919,216千元，107年度預算數26,482千元，108年度預算數26,769千元，109年度預算數34,311千元，110年度預算數256,916千元，111年度預算數374,172千元，本年度續編列經費867,995千元，以後年度經費需求1,332,571千元。本年度預算編列說明如下： 本分支計畫編列845,680千元，內容如下： 1.業務費6,084千元，包括：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千元，係系統性辦理法定屆期移轉國家檔案鑑選出席費5千元及審查費5千元。 (2)一般事務費6,071千元，係辦理： <1>系統性進行國家檔案移轉審核作業3,500千元。 <2>進行法定屆期移轉國家檔案前置輔導及點交整理作業2,429千元。 <3>基地內既有樹木移植後相關保活及養(維)護工作142千元。 (3)國內旅費3千元，係辦理國家檔案鑑選差旅費。 2.設備及投資839,596千元，係辦理國家檔案館主體工程經費，包括主體工程施工費811,248千元(含物調費)、規劃設計費5,818千元、工程監造費19,399千元、委託代辦費2,577千元、工程管理費554千元（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第4點第1項委託建築師、技師或技術顧問機構承辦技術服務者計列，又依同要點第6點規定，工程委託專
2000 業務費	6,08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		
2054 一般事務費	6,071		
2072 國內旅費	3		
3000 設備及投資	839,596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39,596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203422000 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		867,99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創造跨域加值	3,600	文書檔案資訊組	業管理時【本計畫主體工程委託內政部營建署專業代辦】，其工程管理費應照前項所定工程管理費之百分之七十提列，爰核算後總工程管理費7,886千元，其中107年度編列3,994千元，108年度編列1,039千元，109年度未編列，110年度編列167千元，111年度編列150千元，本年度編列554千元。）
2000 業務費	2,600		本分支計畫編列3,600千元，內容如下：
2018 資訊服務費	2,600		1.業務費2,600千元，係辦理收費式電子檔案相關技術服務及維運工作。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0		2.設備及投資1,000千元，係辦理收費式電子檔案技術服務之系統及相關工具開發及功能增修。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00		
03 發展檔案學習及教育文化服務	18,715	應用服務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18,715千元，係辦理展示統包委託專案管理事宜，以及常設展區及特展區展示設計。
2000 業務費	18,715		
2054 一般事務費	18,715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9019 其他設備	預算金額	2,127
-----------	-----------------	------	-------

計畫內容：
配合業務需要，依年限汰換及購置各項資訊設備及事務性設備等。

預期成果：
依計畫如期完成，以達到配合業務發展需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資訊設備	917	文書檔案資訊組	本分支計畫編列設備及投資917千元，係購置電腦軟硬體設備及作業系統等費用。
3000 設備及投資	917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17		
02 其他	1,210	秘書室	本分支計畫編列設備及投資1,210千元，內容如下： 1.汰換資料館消防空調機電等設備350千元。 2.汰換或購置辦公用及其他事務性設備等760千元、檔案中心汰換或購置設備等100千元，合計86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210		
3020 機械設備費	350		
3035 雜項設備費	860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342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77
-----------	------------------	------	----

計畫內容：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預期成果：

依計畫如期完成，以達到配合業務之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0 第一預備金	77	秘書室	本年度第一預備金編列如列數，依預算法第64條規定申請動支。
6000 預備金	77		
6005 第一預備金	77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203420100 一般行政	3203421000 檔案管理綜合 企劃與管考	3203421100 檔案徵集作業	3203421200 檔案典藏維護	3203421300 檔案應用服務	3203421400 檔案資訊作業
合 計	214,045	3,444	5,575	29,655	24,038	3,107
1000 人事費	174,259	-	-	-	-	-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9,788	-	-	-	-	-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1,219	-	-	-	-	-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765	-	-	-	-	-
1030 獎金	27,784	-	-	-	-	-
1035 其他給與	2,419	-	-	-	-	-
1040 加班值班費	7,097	-	-	-	-	-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1,693	-	-	-	-	-
1055 保險	11,494	-	-	-	-	-
2000 業務費	39,744	3,444	5,575	26,150	24,038	2,470
2003 教育訓練費	100	-	-	-	-	-
2006 水電費	6,337	-	20	381	300	-
2009 通訊費	822	1	6	5	15	-
2018 資訊服務費	-	-	-	-	-	2,47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78	10	25	-	35	-
2024 稅捐及規費	4	-	-	-	-	-
2027 保險費	290	13	-	-	20	-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476	-	-	-	464	-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5	547	890	-	21	-
2039 委辦費	-	-	-	-	-	-
2051 物品	514	9	-	272	64	-
2054 一般事務費	25,837	2,199	4,580	25,482	22,984	-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92	-	-	-	50	-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8	-	-	-	-	-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537	-	-	-	-	-
2072 國內旅費	176	217	47	10	80	-
2078 國外旅費	-	447	-	-	-	-
2084 短程車資	120	1	7	-	5	-
2093 特別費	158	-	-	-	-	-
3000 設備及投資	-	-	-	3,505	-	637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	-	-	-
3020 機械設備費	-	-	-	-	-	-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203420100 一般行政	3203421000 檔案管理綜合 企劃與管考	3203421100 檔案徵集作業	3203421200 檔案典藏維護	3203421300 檔案應用服務	3203421400 檔案資訊作業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	-	-	637
3035 雜項設備費	-	-	-	3,505	-	-
4000 獎補助費	42	-	-	-	-	-
4085 獎勵及慰問	42	-	-	-	-	-
6000 預備金	-	-	-	-	-	-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	-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203421600 文書檔案智慧 鏈結計畫	3203421700 深化國家記憶 計畫	3203422000 國家檔案典藏 及服務建設計 畫	3203429019 其他設備	320342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96,096	26,528	867,995	2,127	77	1,272,687
1000 人事費	-	-	-	-	-	174,25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	-	-	-	99,788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	-	-	-	-	11,21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	-	-	-	2,765
1030 獎金	-	-	-	-	-	27,784
1035 其他給與	-	-	-	-	-	2,419
1040 加班值班費	-	-	-	-	-	7,09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	-	-	-	11,693
1055 保險	-	-	-	-	-	11,494
2000 業務費	76,898	26,268	27,399	-	-	231,986
2003 教育訓練費	-	-	-	-	-	100
2006 水電費	500	2,237	-	-	-	9,775
2009 通訊費	3,730	-	-	-	-	4,579
2018 資訊服務費	72,205	-	2,600	-	-	77,27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118	-	-	-	566
2024 稅捐及規費	-	-	-	-	-	4
2027 保險費	-	1	-	-	-	324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	-	-	-	94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6	843	10	-	-	2,502
2039 委辦費	-	1,501	-	-	-	1,501
2051 物品	66	998	-	-	-	1,923
2054 一般事務費	-	19,925	24,786	-	-	125,79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	-	-	-	842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	-	-	-	15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265	-	-	-	3,802
2072 國內旅費	98	364	3	-	-	995
2078 國外旅費	113	-	-	-	-	560
2084 短程車資	40	16	-	-	-	189
2093 特別費	-	-	-	-	-	158
3000 設備及投資	19,198	-	840,596	2,127	-	866,063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839,596	-	-	839,596
3020 機械設備費	-	-	-	350	-	350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203421600 文書檔案智慧 鏈結計畫	3203421700 深化國家記憶 計畫	3203422000 國家檔案典藏 及服務建設計 畫	3203429019 其他設備	320342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9,198	-	1,000	917	-	21,752
3035 雜項設備費	-	-	-	860	-	4,365
4000 獎補助費	-	260	-	-	-	302
4085 獎勵及慰問	-	260	-	-	-	302
6000 預備金	-	-	-	-	77	77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77	77

國家發展委員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				行政院主管				
	7			檔案管理局	174,259	231,986	302	-
				行政支出	174,259	231,986	302	-
		1		一般行政	174,259	39,744	42	-
		2		檔案管理綜合企劃與管考	-	3,444	-	-
		3		檔案徵集作業	-	5,575	-	-
		4		檔案典藏維護	-	26,150	-	-
		5		檔案應用服務	-	24,038	-	-
		6		檔案資訊作業	-	2,470	-	-
		7		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	-	76,898	-	-
		8		深化國家記憶計畫	-	26,268	260	-
		9		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	-	27,399	-	-
	1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3		其他設備	-	-	-	-
	11			第一預備金	-	-	-	-

會檔案管理局
別科目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77	406,624	-	866,063	-	-	866,063	1,272,687
77	406,624	-	866,063	-	-	866,063	1,272,687
-	214,045	-	-	-	-	-	214,045
-	3,444	-	-	-	-	-	3,444
-	5,575	-	-	-	-	-	5,575
-	26,150	-	3,505	-	-	3,505	29,655
-	24,038	-	-	-	-	-	24,038
-	2,470	-	637	-	-	637	3,107
-	76,898	-	19,198	-	-	19,198	96,096
-	26,528	-	-	-	-	-	26,528
-	27,399	-	840,596	-	-	840,596	867,995
-	-	-	2,127	-	-	2,127	2,127
-	-	-	2,127	-	-	2,127	2,127
77	77	-	-	-	-	-	77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2	7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420000 檔案管理局	-	839,596	-	350	
				3203420000 行政支出	-	839,596	-	350	
				3203421200 檔案典藏維護	-	-	-	-	
				3203421400 檔案資訊作業	-	-	-	-	
				3203421600 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	-	-	-	-	
				3203422000 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	-	839,596	-	-	
				320342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350	
				3203429019 其他設備	-	-	-	350	
				3					

會檔案管理局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21,752	4,365	-	-	-	866,063
-	21,752	4,365	-	-	-	866,063
-	-	3,505	-	-	-	3,505
-	637	-	-	-	-	637
-	19,198	-	-	-	-	19,198
-	1,000	-	-	-	-	840,596
-	917	860	-	-	-	2,127
-	917	860	-	-	-	2,127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9,788	職員118人、駐警2人。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1,219	聘用17人，約僱2人，合計19人。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765	駕駛1人，技工3人，工友4人，合計8人。
六、獎金	27,784	員工考績及年終獎金等。
七、其他給與	2,419	員工休假補助。
八、加班值班費	7,097	員工超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1,693	員工依法提撥之退休金等。
十一、保險	11,494	員工健保、公保及勞保費等。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74,259	

本 頁 空 白

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2	7	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420000															
				檔案管理局	118	118	-	-	-	-	2	3	4	5	3	3	1	1	
				3203420100															
				一般行政	118	118	-	-	-	-	2	3	4	5	3	3	1	1	

會檔案管理局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7	14	2	2	-	-	147	146	167,162	158,298	8,864	1.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本年度7,097千元及上年度7,198千元。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個人之「臨時人員」支出包括： (1) 一般行政計畫預計進用1人，計需費用476千元。 (2) 檔案應用服務計畫預計進用1人，計需費用464千元。 3.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勞務承攬」支出包括： (1) 一般行政計畫預計進用22人，計需費用11,090千元。 (2) 檔案徵集作業計畫預計進用7人，計需費用4,569千元。 (3) 檔案典藏維護計畫預計進用35人，計需費用20,589千元。 (4) 檔案應用服務計畫預計進用36人，計需費用22,475千元。 (5) 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預計進用16人，計需費用13,569千元。 (6) 深化國家記憶計畫預計進用21人，計需費用11,974千元。 (7) 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預計進用12人，計需費用6,769千元。
17	14	2	2	-	-	147	146	167,162	158,298	8,864	

中華民國112年度

104	EAC-3559。
	電動車。
5	602-KBC。
7	EPE-2336。

64

本 頁 空 白

預算員額：	職員	118 人	技工	3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17 人
	駐警	2 人	約僱	2 人
	工友	4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147 人

國家發展委員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5	43,990.56	238,629	750	-	-	-
二、機關宿舍		258.92	174	42		-	-
1 首長宿舍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3	258.92	174	42		-	-
三、其他	1	990.19	8	50	-	-	-
合 計		45,239.67	238,811	842		-	-

會檔案管理局

舍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43,990.56	-	-	750
	-	-	-	-	258.92	-	-	42
	-	-	-	-	-	-	-	-
	-	-	-	-	-	-	-	-
	-	-	-	-	258.92	-	-	42
	-	-	-	-	990.19	-	-	50
	-	-	-	-	45,239.67	-	-	842

國家發展委員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320342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112-112	退休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2)3203421700				-
深化國家記憶計畫				
[1]辦理檔案研究應用獎勵	02 112-112	檔案研究論文及 創意加值徵選活 動評選優秀作品	辦理檔案研究論文及創意加 值徵選活動評選優秀作品獎 勵金。	-

會檔案管理局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302	-	-	302
-	302	-	-	302
-	302	-	-	302
-	42	-	-	42
-	42	-	-	42
-	260	-	-	260
-	260	-	-	260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3	35	560	3	42	488
考 察	1	14	221	1	18	192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2	21	339	2	24	296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本 頁 空 白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考察美國檔案管理發展現況91	美國	美國國家檔案館一館與二館、華盛頓國家文件中心	美國國家檔案館暨文件署(NARA)轄下國家檔案館一館與二館，以及華盛頓國家文件中心，為國家檔案暨文件典藏與應用之執牛耳機構，期藉此次考察瞭解NARA如何規劃辦理檔案教育推廣與行銷應用，進而提供線上/線下質量俱豐之服務品質；另亦期藉由造訪文件中心與之深度訪談，掌握聯邦機關檔案在成為國家檔案前的配套措施、運作機制及未來發展，俾供本局作為日後規劃評估之參據。	112.10-112.10	7	2

會檔案管理局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76	131	14	221	檔案管理綜合企劃與管考	無	

國家發展委員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美國檔案人員學會2023年度會議 - 94	美國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	美國檔案人員學會Society of American Archivists(簡稱SAA)成立於1936年，是北美地區歷史最悠久及最具規模的檔案專業學會。其成立宗旨在促使檔案管理人員提升專業能力及發展創新作為，以確保具長期保存價值之檔案得以被妥善蒐集、保存及使用。該會每年召開年度會議，議題涵蓋檔案管理實務、專業發展趨勢及時事因應等，邀集國內外檔案人員共同研析交流。	7	2	70	131
02 美國檔案人員學會2023年度會議-資訊相關場次 - 94	美國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	美國檔案人員學會Society of American Archivists(簡稱SAA)成立於1936年，為北美歷史最悠久的專業學會，每年夏季輪流於不同城市舉行年會暨研討會，2023年辦理期間：7月22日至7月29日，將擇選資訊科技相關會議場次及活動參與。	7	1	35	65

會檔案管理局
一開會、談判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 外 旅 費
25	226	檔案管理綜合企劃與管考	無		- - -	- - -
13	113	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	無		- -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77,741	228,581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177,741	228,581	-	-

會檔案管理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	302	-	-	406,624
-	302	-	-	406,624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	-	-	-

會檔案管理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定 資 本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839,596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	839,596	-	-

會檔案管理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19,970	6,497	-	866,063	1,272,687
19,970	6,497	-	866,063	1,272,687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10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1年度 預算數	112年度 預算數	113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國家檔案典藏及 服務建設計畫	107-114	29.19	3.44	3.74	8.68	13.33	1. 行政院110年11月29日院臺綜字第1100037300號函核定修正。 2. 本計畫11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科目8.68億元。
文書檔案智慧鏈 結計畫	110-114	6.61	1.03	0.99	0.96	3.63	1. 行政院109年8月3日院臺科會字第1090022013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12年度預算編列於「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科目0.96億元。
深化國家記憶第2 期計畫	109-112	1.14	0.59	0.28	0.27	-	1. 國家發展委員會108年1月3日發社字第1071301818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12年度預算編列於「深化國家記憶計畫」科目0.27億元。 3. 本計畫分年經費需求1.14億元，小於原奉核定計畫總經費2.9億元。

本 頁 空 白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960	541
1.3203421700 深化國家記憶計畫			960	541
(1)辦理原生性電子檔案徵 集調查委託研究	112-112	配合本局業務政策規劃需求，辦理原生性電子檔案徵集調查委託研究案。	700	250
(2)辦理海外檔案徵集調查 蒐整與複製	112-112	配合本局業務政策規劃需求，辦理海外檔案徵集調查蒐整與複製案。	260	291

會檔案管理局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1,501
-	-	-	1,501
-	-	-	950
-	-	-	551

中華民國112年度

科 目				預 算 數	預計執行內容
款	項	目	節		
2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7			0003420000 檔案管理局	268
				3203420000 行政支出	268
		8		3203421700 深化國家記憶計畫	268 辦理加促國家檔案近用與活化，相關媒體宣導、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68千元。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一、	通案決議部分： (一)111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 1.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50%，不得流用。 2.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除國防部及外交部外，不得流用。 3. 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5.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 3%。 6. 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 5%。 7. 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30%。 8.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6%。 9.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11. 前述三至六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2. 前述九至十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 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4. 如總刪減數未達 270 億元(約 1.19%)，另予補足。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50%，其中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調查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	遵照辦理。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僑務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體育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5%，其中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 3%，其中國防部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6.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不刪外；總統府主管、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考試院主管、勞動部主管、原子能委員會主管、環境保護署主管、科技部主管、海洋委員會主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統刪 5%；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內政部主管、財政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僑務委員會主管統刪 28%；司法院主管統刪 30%；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外交部主管、國防部主管、教育部主管、經濟部主管、交通部主管、農業委員會主管(不含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主管(不含疾病管制署)、文化部主管統刪 35%。 8.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勞動部、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體育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役政署、教育部、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二)有鑑於網路社群媒體具有快速傳播特性，各行政機關陸續採取新媒體經營與運用，直接與社會大眾溝通政策及宣導。近年來政府時有挾龐大預算資源於網路社群平台進行非廣告形式宣傳與澄清之情事，立法院遂於 110 年三讀通過修正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條文，目的為將政府於四大媒體（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執行政策宣導時，也能同時納入預算法的規範。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修法通過後，雖於預算書中增設宣導經費專屬預算科目，並新增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然卻將宣導方式限定為於四大媒體所辦理，過去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之方式，不再納入政策宣導規範。爰此，為利立法院能明確掌握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之實際預算，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1.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等，應明確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名稱，以避免產生置入性行銷之疑慮。2.各機關於四大媒體上處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相關工作者（即小編人力），以委外或勞務承攬方式辦理之經費，應納入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表達，以利預算之呈現。	遵照辦理。
	(三)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2 兆 2,621 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 1 兆 5,262 億元，占歲出總額之 67.47%，比重近七成，且 111 年度較 110 年度增加 129.76 億元，對歲出結構與其他新興計畫額度有重大關聯	非本局主管業務。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性，因分散於各機關預算內，並未於總預算案總說明及主要附表列表揭露，如直接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附中列表揭露，將使歲出資訊更公開透明，且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曾作成通案決議(十三)：「……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行政院應於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中列明法律義務支出之項目、金額、預算編列機關、依據等資料，俾利預算審議之參考。	
	(四)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修正案預計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調增軍公教人員待遇 4%，係依行政院 110 年 10 月 28 日發布「蘇揆：與全民共享經濟成果亦盼帶動民間企業調薪」新聞稿說明略以：「……在臺灣經濟創 11 年來新高且稅收增加的情況下，為了讓全民共享經濟成長的果實，因此政院今天通過自明（111）年 1 月 1 日起，全體軍公教人員調薪 4%，是 25 年來最高調幅，希望藉此進一步帶動民間企業調薪。」惟前一次（107 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 3%，竟發生高階公務人員調薪高達 7%。茲為確保基層軍公教人員調薪 4%，111 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應一律採調薪 4%。	非本局主管業務。
	(五)依照立法院 110 年 12 月 24 日各黨團朝野協商的共識，各黨團同意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至遲於 111 年 1 月 28 日以前完成三讀程序，並不提出復議。而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其中包含調整軍公教人員薪資待遇（中央政府部分 163 億元）、受雇勞工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加給補助（47.89 億元）、辦理產檢假薪資補助（3.62 億元）等新增計畫，因總預算案三讀日期與春節連續假期相當接近，請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國庫署及相關部會，預先各自主管法規	非本局主管業務。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及行政作業提前準備（例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央政府總預算統籌科目經費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及各機關付款憑單等），以利各項發放作業順利。	
	(六)2020 東京奧運我國代表團於 110 年 7 月 19 日搭中華航空公司包機出國，選手被安排搭經濟艙，相關行政人員卻搭乘商務艙，引發國人譁然。依現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部長級人員、特使，得乘坐頭等座（艙）位。次長級人員、大使、駐外代表、公使、其他特任（派）人員、簡任第十二職等以上領有各該職等全額主管加給人員，得乘坐商務或相當之座（艙）位。但次長級人員負有外交任務代表政府出訪或參加重要國際會議，得乘坐頭等座（艙）位。其餘人員乘坐經濟（標準）座（艙）位。鑑於國家財政困窘，行政院應鼓勵公務人員應以身作則，本節約原則之支用經費，爰應請行政院於 1 個月內就搭乘旅途遠近，及實際情形檢討現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以符社會之期待。	非本局主管業務。
	(七)有鑑於農藥生產及使用，所衍生環境汙染及農藥殘留諸多問題，嚴重威脅生態環境與人類健康，聯合國於 2017 年 1 月 24 日發表食物權問題特別報告（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right to food），報告中強調免於農藥毒害，為人類應有之基本人權，並將之列入第 34 屆人權理事會議議程。指出農藥長期累積之毒素，使得罹患癌症、阿茲海默症、帕金森氏症、內分泌失調、發展失調、基因突變及不孕症等人數與日俱增，世界各國因應減少農藥危害趨勢，紛紛提出相關政策，如歐盟提出為達到農藥永續使用架構（2009/128/EC）指令，要求會員國設置量化目標、對象、方法、時間表、指標等，惟農藥造成環境毒性影響及食物飲水殘留等，與國人健康息息相關，影響甚鉅，爰此，行政院應督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	非本局主管業務。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等相關單位正視並整合有關農藥管理制度等跨部會相關系統管理與監測作為及權責分工業務等精進方案，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八)根據內政部警政署統計，除 110 年度因為疫情影響外，自 106 年度起，全國毒品查獲件數、嫌疑犯人數看似減少，但毒品查獲重量卻大幅成長，且居高不下，顯見毒品交易情形日益嚴重。又加上近年來加密虛擬貨幣興起且種類繁多，各有不同的特性，以致於被不法人士拿來做為吸金、毒品交易的支付工具。例如：泰達幣 (Tether) 又稱 USDT，其特性為每一元泰達幣都有一美元擔保，亦即擁有多少泰達幣等同有同價位美元，犯罪者利用此一特性，再透過幣託中心交易虛擬貨幣，即可完成鉅額毒品買賣。由於在幣託中心透過人頭帳戶分多層轉出，即便調查人員也無法完整查出最終的主嫌，許多被利用來做毒品交易的年輕人，被捕落網後雖配合調查供出案情以求減刑，但往往到判決書下來時已被處以私刑失去生命。爰此，請行政院指示相關部會就毒品交易利用上述新興犯罪模式，拿出有效防制作為及加強相關法律規範，並由法務部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相關進度檢討書面報告。 單位：件、人、公克 <table><tr><td></td><td>全國查獲件數</td><td>全國嫌疑犯人數</td><td>全國查獲重量(公克)</td></tr><tr><td>106 年度</td><td>58,515</td><td>62,644</td><td>9,685,469</td></tr><tr><td>107 年度</td><td>55,480</td><td>59,106</td><td>20,596,643</td></tr><tr><td>108 年度</td><td>47,035</td><td>49,131</td><td>15,929,366</td></tr><tr><td>109 年度</td><td>45,489</td><td>47,779</td><td>13,305,709</td></tr><tr><td>110 年度</td><td>38,827</td><td>41,292</td><td>8,283,280</td></tr></table>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				全國查獲件數	全國嫌疑犯人數	全國查獲重量(公克)	106 年度	58,515	62,644	9,685,469	107 年度	55,480	59,106	20,596,643	108 年度	47,035	49,131	15,929,366	109 年度	45,489	47,779	13,305,709	110 年度	38,827	41,292	8,283,280	非本局主管業務。
	全國查獲件數	全國嫌疑犯人數	全國查獲重量(公克)																									
106 年度	58,515	62,644	9,685,469																									
107 年度	55,480	59,106	20,596,643																									
108 年度	47,035	49,131	15,929,366																									
109 年度	45,489	47,779	13,305,709																									
110 年度	38,827	41,292	8,283,280																									
	(九)全球加密貨幣總市值已達 2 至 3 兆美元，從 2009 年出現比特幣至今，各類加密貨幣種類眾多可達上千種，然我國至今對於加密貨幣的定			非本局主管業務。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義和管理過於保守，僅僅只是洗錢防制法中，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為虛擬資產服務業的防洗錢事務的主管機關，而涉及其他業務相關部分（例如發展及交易糾紛），仍然模糊不清。且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於國內設置多少比特幣 ATM？是否有法源可以管理？均無法即時掌握。顯見，我國對於加密貨幣的發展及運用，已經大幅落後國際腳步，但終究得面對新興金融帶來的挑戰。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虛擬通貨洗錢防制面所作之因應作為，雖已於 110 年 6 月 30 日發布虛擬通貨平台及交易業務事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並將透過現地及非現地查核，督促本事業落實執行相關措施，惟鑑於虛擬通貨市場之發展迅速，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持續關注國際間對虛擬通貨及其衍生性商品採行之相關監理規範，適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以保護投資人/消費者權益。	
	(十)依照財政紀律法所授權訂定的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相關法律案送立法院審議前，行政院必須審查通過稅式支出評估，並且業務主管機關必須將稅式支出評估報告及公聽會會議紀錄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及相關委員會，業務主管機關屢次未依照前開辦法將相關資料與法案併送交立法院（例如延長當沖降稅的證券交易稅條例），也未同時將評估報告登載於機關網站，無視法令規定，亦不理會立法院長期以來決議的要求。爰此，要求行政院各部會提出涉及租稅減免的法案送立法院審查時，除應確實依照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外，同時應將相關稅式支出評估報告併同修正草案送立法院備查。	遵照辦理。
	(十一)為合理監督國營事業捐贈支出，爰要求行政院所屬相關部會主管之國營事業，比照公開發行公司、財團法人等管理機制，應於 1 個月內公布其過去 5 年（106 至 110 年）之所有捐贈明細，並自 111 年度起，每季公布捐贈明細，	非本局主管業務。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以昭公信，並提升治理效能。	
	(十二)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家數眾多，中央各主管部會派任或推薦至各該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規範，係由各主管部會訂定之，惟各部會所訂該等人員薪資標準規範規定，其中當年度其所支領之非固定收入（如房屋津貼、績效獎金及其他各項獎金等）總額不得超過固定收入（即月支薪俸、主管加給合計）總額，超過部分一律解繳國庫或繳作投資事業之收益。有鑑於行政院業自 78 年度起取消公務人員房屋津貼，立法院審議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略以，自 104 年度起，各財團法人除應比照公務人員取消交通補助費外，亦不得再發放高層主管之房屋津貼。爰此，中央各主管部會應立即修正派任或推薦至各該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並取消違法律貼。	非本局主管業務。
	(十三)政府轉投資事業 107 年底至 109 年底，分別為 164 家、164 家及 175 家，期末實際總投資金額 1 兆 652 億 5,518 萬餘元、1 兆 2,871 億 3,722 萬餘元及 1 兆 6,498 億 3,334 萬餘元，其中 21 家轉投資公司連續虧損達 3 年以上，依立法院預算中心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報告指出，檢視投資目的達成度之揭露狀況，部分投資機關僅分析虧損原因，部分係說明現行處置狀況，部分則未備註分析，且中央政府特種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第 11 條規定：「各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所營事業目標無法達成，或連續 3 年虧損情況無法改善，應詳加評估檢討，報由主管機關核處。」鑑於政府轉投資家數及數額近年度皆趨增，轉投資事業連續虧損達 3 年以上者高達 21 家，為保障政府權益，行政院應督促各投資機關除於投資前宜妥為評估目的、效益、回收年限及發展目標等事項，並確實檢討投資政策	非本局主管業務。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及檢視投資目的之達成情形，以評估繼續持有或退場撤回資金，以達到政府監督效果，爰請行政院督導相關主管機關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四)預算法第41條第3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每年應由各該主管機關就以前年度投資或捐助之效益評估，併入決算辦理。109年度總決算編製要點規定，各主管機關須於主管決算編製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且政府資訊公開法第7條第1項第6款規定，政府機關除依法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應主動公開預算及決算書。惟依立法院預算中心109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報告指出，108及109年度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之單位決算及主管決算之公開情形，各主管機關均有公開單位決算；惟主管決算部分，僅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衛生福利部、文化部、科技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等5個主管機關公開，多數主管機關則未依法公開，致民眾難以知悉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情形，爰此，行政院應立即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規定各主管機關自110年度起主動公開主管決算。	本局目前無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
	(十五)有鑑於衛生福利部所實施之春節檢疫措施專案，實施迄今已發生數起防疫旅館群聚案件，極有可能造成台灣下一波民眾感染的破口，爰要求衛生福利部應會同交通部訂立防疫旅館之各項標準作業程序，並責成各縣市政府進行督導查核，將查核結果每月定期公布。	非本局主管業務。
二、	各委員會決議： 內政委員會： 行政院： (八十六)為改善空氣品質，維護國民健康與生活環境，行政院於109年6月核定交通部「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110-113年)」，其中包含推廣電動大客車推動策略，辦理電動大客車購	非本局主管業務。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車與維運補助計畫、電動大客車示範計畫等，分三階段先導期（108-111 年）、推廣期（112-115 年）與普及期（116-119 年），終於 119 年達成巴士全面電動化目標。爰建請行政院規劃於 119 之前公務車達成 EV100，包括自有及租賃車隊電動化，計程車／租車／共乘服務合約電動化，並興建電動基礎建設、鼓勵員工及提供行政機關工程、財物、勞務之往來廠商使用。	
	(九十)有鑑於我國每年度資本支出預算額度極為有限，容待政府妥加規劃善用以期發揮最大效益。面對未來如全球氣候變遷、5G 時代網路安全威脅及人口老化等重大挑戰，建請行政院督導國家發展委員會應就相關資本支出預算，提出以長遠規劃適足配賦之評估及據於執行之書面報告，以期周妥因應。	非本局主管業務。
	(九十一)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2 兆 2,621 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 1 兆 5,262 億元，占歲出總額之 67.47%，較 110 年度之 70.85%，減少 3.38 個百分點。111 年度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為 7,358 億元，較 110 年度之 6,226 億元增加 1,132 億元(增幅 18.18%)，可彈性規劃運用預算額度雖成長，惟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逾 6 成，歲出結構仍屬僵化。爰要求行政院持續改善，充裕財政收入，提高政府歲出預算編列之靈活度，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	非本局主管業務。
	(九十二)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占歲出額度成數近 7 成，惟分散於各機關預算內，並未於總預算案總說明及主要附表列表揭露，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作成通案決議要求應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中央政府總預算編列法律義務之支出，雖行政院主計總處以目前均依預算法相關規定籌編，並編列於各機關預算書；惟法律義務支出金額逐年增	非本局主管業務。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加，111 年度較 110 年度增加 129.76 億元，且占歲出預算額度比重近 7 成。爰要求行政院依立法院決議，檢討評估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中列表揭露法律義務支出之項目、金額、預算編列機關、依據等資料，以利於國會預算審議，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	
	(九十三)近年我國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出資本支出約有 2,700 餘億元至 3,000 餘億元之預算規模，惟於 25 個主管部會間之配置額度差異頗大，多年來持續有偏重於少數主管部會現象，值行政院重視並依未來中長期施政計畫目標酌予調整適配。「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應以財務管理為基礎，並遵守總體經濟均衡之原則。」為預算法所明定，惟我國資本支出預算之配置有長期偏重於少數主管部會現象，鑒於該類預算資源極為有限，爰要求行政院考量整體經濟均衡發展，依未來中長期施政計畫目標予以調整，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	非本局主管業務。
	(九十四)「設備及投資」係我國中央政府總預算資本支出歲出預算配置最主要之一級用途別科目，其下設之「土地」、「房屋建築及設備」、「公共建設及設施」、「機械設備」、「運輸設備」、「資訊軟硬體設備」、「雜項設備」、「權利」及「投資」等 9 個二級用途別科目中，「公共建設及設施」科目預算近年(106-111 年度)編列數概介於 387 億餘元(110 年度)至 666 億餘元(106 年度)之間，規模僅次於「投資」科目，係中央政府辦理年度各項經建計畫之一重要經費來源，惟多年來皆以交通建設為主，恐須注意對其他公共建設需求可能產生之排擠效應。鑒於「公共建設及設施」科目預算所辦理事項涵蓋範圍甚廣，完善之基礎公共建設除可增益國人生活品質外，亦有利改善投資環境，促進國內外廠商駐足投資；惟近年我國不論是中央政府總預算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皆係以交通建設為主，不利國家整體建設之均衡發展。爰要	非本局主管業務。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求行政院注意對其他公共建設需求產生之排擠效應，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	
	(九十五)近年中央政府推動各項重大政策、計畫，多以特別預算方式提出，輔以公務預算支應，如前瞻基礎建設特別預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等；而按預算法第84條規定，符合國家經濟重大變故情形，因應緊急需要得於未經立法院審議程序前先支付其中一部，然長此以往，將使政府預算多處於未審議卻已分配執行之情況，無異使立法機關淪為政府預算之背書人。爰要求行政院應於3個月內就尚未經立法院審議之特別預算，研議「得先行支付其一部」之比例，並將研議結果彙報立法院。	非本局主管業務。
	(九十六)近十年來，中央政府推動各項重大政策多仰賴特別預算，包括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新式戰機採購預算、海空戰力提升計畫等，以及近二年因 COVID19 疫情影響，訂定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各項政策、計畫之預算總額逾新臺幣2兆元；而前述各特別預算財源多數均以舉債方式提出，舉債金額亦逾2兆元，無疑已為國家埋下財政崩壞之隱憂；為確保國家財政體制健全，爰要求行政院研擬提高債務還本比率，就各特別預算案舉債情形制定還款規劃，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	非本局主管業務。
	經濟委員會： 歲出部分： (一)111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歲出預算案第5目「檔案應用服務」編列2,243萬元，凍結該預算100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 本局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以國家發展委員會111年2月25日發檔(應)字第1110018291號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5月25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282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 2. 本項預算編列主要運用於國家檔案開放應用相關作業，包括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國家檔案全文影像公開上網、政治檔案內容分析與人名索引編製等業務，及各項國家檔案應用推廣活動之準備工作。為便捷使用者查詢及應用國家檔案，本局建置「國家檔案資訊網」(A⁺)，免費提供各界查詢國家檔案目錄、應用申請與取件、瀏覽或下載檔案全文影像等線上服務。 3. 本局將持續辦理國家檔案開放應用及推廣工作，包含便捷國家檔案線上服務、整合共享國家檔案資源、多元行銷推廣國家檔案等，以提升全民檔案意識、國家檔案線上服務便捷性、服務效能與品質。
	(二)111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歲出預算案第 7 目「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編列 1 億元，凍結該預算 100 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 本局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1 年 2 月 25 日發檔(資)字第 1110022032 號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5 月 25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2282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 2. 本計畫係「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計畫」之子計畫，本會依據預算法第 34 條規定，業於 109 年 8 月 24 日將計畫書函送大院，內含各子計畫。本計畫亦依中央各主管機關編製 111 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第 13 點規定，於預算書「跨年期計畫概況表」等相關表件表達經費編列情形，以供審議參考。 3. 本計畫係將文檔業務鏈結智慧新興科技，運用人工智慧、區塊鏈等促進文檔貼心服務，賡續精進文檔資訊系統功能，並接軌國際與未來發展趨勢、推升未來國家檔案館之資訊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服務。
	(三)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深化國家記憶計畫」第2期計畫總經費2億9,032萬5千元，計畫期程為4年(109至112年)，第3年續編經費2,895萬7千元，較110年度增列140萬8千元。111年度「深化國家記憶計畫」的分支計畫，包括優化檔案移轉機制與品管、強化國家檔案管理與整編量能、厚植多媒體保存與轉製技術、擴增檔案管理培訓與交流，以及加促國家檔案近用與活化等，分支計畫如同108年度編列，且其預期結果也同樣依照108年度執行，而預算書未說明增加預算的情形與原因。另外，檢視106至110年「深化國家記憶計畫」計畫執行率，110年度執行率下滑至87.4%，其下滑原因為新型冠狀肺炎疫情的影響而展延舉辦相關活動，如機關檔案管理評獎等活動。同樣地，面對新型冠狀肺炎疫情的不確定性，111年度舉辦相關活動仍會受到疫情影響，基於此因素之考量，該計畫執行情形仍需審慎評估與規劃。綜合上述，「深化國家記憶計畫」為國家發展委員會重要的計畫之一，為強化國家檔案維護、優化國家檔案品質及擴增檔案管理交流。然而，該計畫在111年度預算編列之經費仍有待商榷，主要問題有：如同108年度的分支計畫與預期結果，而經費增加之因受疫情影響之活動經費評估，因此111年「深化國家記憶計畫」預算編列2,895萬7千元恐有疑慮，爰凍結該預算100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 本局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以國家發展委員會111年2月25日發檔(企)字第1110012052號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5月25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282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 2. 本年為本計畫第3年，原計畫提報經費為73,590千元，惟受政府財源限制，法定預算為27,862千元，雖較110年度增加，惟僅占原需求數4成。 3. 本年度工作重點略述如下： (1) 完成機關檔案銷毀目錄初審300個機關次、移轉前置輔導訪視及屆期鑑定審核分別20個機關次。 (2) 完成國家檔案描述4,650案與整理180公尺、紙質類數位化25萬頁與修護2.4萬頁、影音類數位轉製30捲、庫房環境控制及安全維護。 (3) 完成檔案管理專業培訓與文書流程研習8場次、數位課程3門及機關檔案管理評核。 (4) 發行檔案電子報12期、辦理權利盤點及預審36萬頁，以及舉辦檔案主題展覽、檔案體驗展示、檔案月及研究應用獎勵等檔案推廣活動。 4. 本年新增推動事項，係因應臺灣省政資料館110年完成耐震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補強，為強化全國近用檔案，提供多元展覽與教育推廣活動，於本年重新開館服務，爰增列檔案體驗展覽相關經費。
	(四)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提供資料顯示，近年民眾申請應用國家檔案人次由 107 年 629 人次提升至 108 年 814 人次，109 年又降為 660 人次，而 107 年起處理時間逐年拉長，由平均每人次 7.46 日，至 109 年增加至 8.49 日，109 年申請應用國家檔案件數較 108 年減少，處理時間卻較 108 年增加，110 年 1 至 7 月平均每人次處理時間已降為 6.91 日，處理情況有所改善；另國家檔案資訊網(A+網站)瀏覽人次 107 及 108 年度約 100 萬人次，109 年度微降至 93 萬人次，110 年度截至 7 月底止銳減至 4 萬人次，該局預估 111 年度瀏覽人次也僅有 7 萬 5 千人次，據說明：國家檔案資訊網瀏覽人次統計方式於 109 年 12 月 24 日修正，修正前進入國家檔案資訊網任意網頁或重整皆累計 1 人次，修正後僅進入國家檔案資訊網首頁時累計 1 人次，且 5 分鐘內重整或再度進入首頁時不重複計算，爰 110 年瀏覽人次減少。由前述可知，國家檔案資訊網於修正瀏覽人次統計方式後，顯示實際運用人次偏低，為提升檔案應用效益，爰建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應加強國家檔案資訊網推廣運用，並於 1 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 本局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報告，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1 年 3 月 16 日發檔(應)字第 1110018379 號函送立法院。 2. 有關國家檔案資訊網(A+)加強推廣運用，辦理情形如下： (1) A+持續便捷國家檔案線上服務： A. 提供戰役索引、政治檔案人名索引及內容分析索引等線上查詢工具，提供更精準的查詢檢索服務。 B. 擴充檔案全文影像免申請之免費瀏覽及下載服務。 C. 提供 24 小時線上申辦服務，透過自然人憑證線上申請者，經通知後可線上瀏覽已數位化影像。 (2) 整合共享國家檔案資源： A. 與文化部、國史館等機關資訊系統介接，民眾可透過不同機關之資料庫查詢檢索國家檔案目錄及全文公開影像。 B. 結合檔案支援教學網，以經擇選的精華國家檔案，觸發使用者應用更多其他國家檔案之需求，進而使用 A+。 C. 於檔案資源整合查詢平臺，透過資料庫的串聯，提高 A+的使用率，並達到檔案館、圖書館及博物館資源共享。 (3) 多元行銷推廣國家檔案，提升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全民檔案意識： A. 每月發行「檔案樂活情報」電子報，向大眾推廣國家檔案精選內容，並指引各界使用 A⁺查找國家檔案。 B. 辦理檔案利用指導活動，以「到局參訪」及「到校推廣」雙軌進行介紹 A⁺及其他檔案資源查詢應用、特定主題國家檔案內容等。 C. 結合檔案展覽舉辦團體預約導覽、講座及推廣活動等多元管道，從中介紹 A⁺及展覽相關檔案。 D. 經營檔案局臉書粉絲專頁、與新媒體平臺「關鍵評論網」、「故事 storystudio」、「方格子」、「自由評論網」合作刊登文章、教育廣播電臺共同合作，製作「聽檔案・說故事」節目，結合多媒體行銷推廣 A⁺及國家檔案。
	(五)111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預算案「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編列 4 億元，該計畫期程 8 年，111 年度續編第 5 年經費。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 107 至 109 年度保留數偏高：自 107 年開始執行，惟 107 至 109 年度實現數占預算數比率僅分別為 66.92%、63.11%及 65.19%，保留數占預算數比率則分別為 32.69%、36.82%及 34.46%，預算執行情形未如預期，據該局說明係國家檔案館新建工程委託內政部營建署全程專業代辦，歷經多次流標，經召開檢討會議調整招標作業等，於 110 年 2 月 26 日始完成決標，同年 4 月 12 日開工，致 107 至 109 年度保留其規劃設計費、施工費及工程代辦費等，該局已於每周三召開工	1. 本局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1 年 3 月 11 日發檔(企)字第 1110012054 號函送立法院。 2. 本計畫經 106 年報行政院核定，嗣因 108 年統包工程 2 次流標及 109 年國內營造市場缺工缺料、工料飆漲及量能不足等問題，分別於 109 年 1 月及 110 年 11 月奉准計畫總經費調增為 29.19 億元，修正期程為 107 至 114 年，預定 113 年完工、114 年啟用。 3. 執行情形：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地協調會議，要求施工廠商就已完成工項儘速提供工程估驗計價，並請監造廠商及內政部營建署北區工程處協助儘量縮短行政程序，以提高預算執行率；另國家檔案館新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委託專業服務採購案因契約期程關係於 109 年度保留第 2 期款，已於 110 年 2 月撥付承商。另 107、108 及 109 年度保留數轉入 110 年度繼續執行，截至 110 年度 7 月底止尚有 470 萬 4 千元、260 萬 5 千元及 310 萬 8 千元未執行，占各年度保留數之 72.39%、100% 及 26.29%，執行情形未臻理想；另 110 年度截至 7 月底累計實現數 574 萬 5 千元，占累計分配數 19.38%、占預算數 2.24%，仍有待加強推動辦理。綜上所述，國家檔案典藏與服務建設計畫 107 至 109 年度保留數偏高，110 年度截至 7 月底累計實現數占預算數僅 2.24%，預算執行情形未如預期，應妥為檢討，積極推動辦理，俾使計畫順利完成。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於 1 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 109 年完成「國家檔案館新建工程」細部設計圖說與建造執照及候選綠(智慧)建築證書等施工前置作業。 (2) 110 年 2 月完成「國家檔案館新建工程」決標簽約、4 月開工，並辦理施工前說明會。 (3) 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施工進度為 28.38%，超前 1.33%。業完成土方開挖、擋土支撐、筏基結構體、地下室外牆防水；B2F 至 5F 結構體(含 6F 樓地板)構築及 7F 樓板之模板組立。 (4) 本案依「內政部營建署暨所屬各機關工程預付款作業規定」第 3 點規定，於 110 年 9 月撥付承商本工程契約總價 10%預付款(209,780 千元)。由於屬預付性質，依該工程契約第 5 條規定，自估驗金額達契約價金總額 20%起至 80%止，將隨估驗計價逐期轉正(預計 111 年 10 月至 113 年 6 月間扣回)，爰辦理預算保留。截至 111 年 12 月底，工程估驗計價進度達 25.52%，預付款扣回轉正實現數 19,300 千元，未執行數 190,480 千元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4. 進度控管：本計畫納入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列管，並由本會定期召開推動會報檢討執行情形，並及時協調解決困難與問題。另針對主體工程控管部分，每週召開工地協調會議、營建署每月召開工程協調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會議，進行各方及各項作業協調及整合，以利品質、進度及施工界面整合等訊息預警，務期各執行事項按預定進度完成。
	(六)111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預算案「檔案應用服務—國家檔案開放應用」計畫編列 2,131 萬 7 千元，主要係提供民眾應用檔案等，及「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文書檔案資訊系統」計畫編列 3,721 萬 3 千元，辦理機關檔案管理資訊整合系統維運服務及功能增修、精進國家檔案及機關檔案一站式智慧服務平臺系統功能等。國家檔案資訊網實際運用人次偏低，應加強推廣運用：據檔管局提供資料顯示，近年民眾申請應用國家檔案人次由 107 年 629 人次提升至 108 年 814 人次，109 年又降為 660 人次，而 107 年起處理時間逐年拉長，由平均每人次 7.46 日，至 109 年增加至 8.49 日，109 年申請應用國家檔案件數較 108 年減少，處理時間卻較 108 年增加，110 年 1 至 7 月平均每人次處理時間已降為 6.91 日，處理情況有所改善；另國家檔案資訊網（A+網站）瀏覽人次 107 及 108 年度約 100 萬人次，109 年度微降至 93 萬人次，110 年度截至 7 月底止銳減至 4 萬人次，該局預估 111 年度瀏覽人次也僅有 7 萬 5 千人次，據說明：國家檔案資訊網瀏覽人次統計方式於 109 年 12 月 24 日修正，修正前進入國家檔案資訊網任意網頁或重整皆累計 1 人次，修正後僅進入國家檔案資訊網首頁時累計 1 人次，且 5 分鐘內重整或再度進入首頁時不重複計算，爰 110 年瀏覽人次減少。由前述可知，國家檔案資訊網於修正瀏覽人次統計方式後，顯示實際運用人次偏低，為提升檔案應用效益，應加強國家檔案資訊網推廣運用。綜上所述，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為推廣檔案應用，設有國家檔案閱覽中心及建置	1. 本局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1 年 3 月 16 日發檔(應)字第 1110018379A 號函送立法院。 2. 有關國家檔案資訊網(A⁺)加強推廣運用，辦理情形如下： (1) A⁺持續便捷國家檔案線上服務： A. 提供戰役索引、政治檔案人名索引及內容分析索引等線上查詢工具，提供更精準的查詢檢索服務。 B. 擴充檔案全文影像免申請之免費瀏覽及下載服務。 C. 提供 24 小時線上申辦服務，透過自然人憑證線上申請者，經通知後可線上瀏覽已數位化影像。 (2) 整合共享國家檔案資源： A. 與文化部、國史館等機關資訊系統介接，民眾可透過不同機關之資料庫查詢檢索國家檔案目錄及全文公開影像。 B. 結合檔案支援教學網，以經擇選的精華國家檔案，觸發使用者應用更多其他國家檔案之需求，進而使用 A⁺。 C. 於檔案資源整合查詢平臺，透過資料庫的串聯，提高 A⁺的使用率，並達到檔案館、圖書館及博物館資源共享。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國家檔案資訊網，並訂定「110—113 年檔案服務宣言」，以強化檔案整合、創新及智慧為核心，惟國家檔案資訊網實際運用人次偏低，應加強推廣運用，擴大各界參與，以發揮國家檔案之效能。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於 1 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3) 多元行銷推廣國家檔案，提升全民檔案意識： A. 每月發行「檔案樂活情報」電子報，向大眾推廣國家檔案精選內容，並指引各界使用 A⁺查找國家檔案。 B. 辦理檔案利用指導活動，以「到局參訪」及「到校推廣」雙軌進行介紹 A⁺及其他檔案資源查詢應用、特定主題國家檔案內容等。 C. 結合檔案展覽舉辦團體預約導覽、講座及推廣活動等多元管道，從中介紹 A⁺及展覽相關檔案。 D. 經營檔案局臉書粉絲專頁、與新媒體平臺「關鍵評論網」、「故事 storystudio」、「方格子」、「自由評論網」合作刊登文章、教育廣播電臺共同合作，製作「聽檔案・說故事」節目，結合多媒體行銷推廣 A⁺及國家檔案。
	(七)依「政府機關（構）運用勞務承攬參考原則」第 3 點規定可知，運用勞務承攬人力應儘量避免與自然人成立勞務承攬關係，且無指揮監督之權，受有諸多限制，因此運用該人力允應謹慎辦理。而檢視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近年勞務承攬人力預、決算資料，107 年度預算編列勞務承攬人力 66 人、3,406 萬 9 千元，至 111 年度預算數已增至 135.5 人、8,019 萬 6 千元，人數及經費大致呈現逐年攀升趨勢，且 111 年度勞務承攬人力人數較 107 年度預算人數增加 69.5 人，增幅 105.3%，111 年度預算數較 107 年度預算數增加 4,612 萬 7 千元，增幅 135.39%。近年勞務承攬人力及預算數概呈逐	1. 本局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1 年 3 月 7 日發檔（人）字第 1110025066 號函送立法院。 2. 因應政府促進轉型正義政策及政治檔案條例施行相關業務，本局致力擴大政治檔案之徵集，入藏量急遽增加，須進用勞務承攬人力協助檔案移轉點交、整理描述、數位化、修護及開放應用前置處理等事務性工作，以加速檔案開放運用。 3. 近 10 年國家檔案移轉數量擴增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年遞增，成長幅度頗高，且 108 及 109 年度均發生原列經費不足情形，預算之控管有改善空間。爰此，允宜考量以現有人力妥為處理，運用勞務承攬人力部分力求精簡化，妥適檢討進用人數。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針對上述問題於 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俾符合撙節原則與節約支出。	近 4 倍，又 108 年 7 月 24 日政治檔案條例公布施行後，政治檔案之擴大清查徵集及數位化編整與開放等業務鉅量暴增，政治檔案移轉筆數大幅成長 10.3 倍，典藏量超過 2.7 公里(約為 1,227.7 萬頁)成長 1.4 倍，民眾應用政治檔案人次成長 1.4 倍，年均件數逾 3 萬件(約 45 萬頁)；機關(構)檢調增加 2.4 倍、申請件數增加 31 倍。又，自 111 年承接促進轉型正義相關業務，加上三讀制定通過之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者權利回復條例，當因應政府各項調查之需，及協助被害者與其家屬查找提供所需檔案，多項工作均呈現指數成長，除正式人力外，尚須進用勞務承攬人力協助辦理相關事務性工作，以加速開放國家檔案。 4. 本局業定期檢討勞務承攬人力之推動成效並運用資訊技術、善用社會資源及志工制度，以發揮人力組合效用。
	(八)111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預算案第 9 目「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係辦理坐落於新北市林口區的國家檔案館主體工程經費，計畫總經費 25 億元，該計畫期程為 8 年(107 至 114 年)，111 年度續編列第 5 年經費 4 億元。「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自 107 年開始執行，經調查 109 年 1 月修正計畫期程，延宕工程施行進程 1 年 8 個月，並且因空間調整，大幅調降預估營運收入，其淨現值擴增至負 31.27 億元，致影響整體計畫執行與運營成效。再者，該計畫 108 與 109 年工程流標，且	1. 本計畫經 106 年報行政院核定，嗣因 108 年統包工程 2 次流標及 109 年國內營造市場缺工缺料、工料飆漲及量能不足等問題，分別於 109 年 1 月及 110 年 11 月奉准計畫總經費調增為 29.19 億元，修正期程為 107 至 114 年，預定 113 年完工、114 年啟用。 2. 執行情形： (1) 109 年完成「國家檔案館新建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110 年上半年(2 至 7 月)工程執行率為 1.562%，其執行情形仍需審慎規劃與評估，並且加強和妥善辦理工程執行，俾使得以如期完成計畫所定之目標。綜上，為實際符合政府支出之情形，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有效監督國家檔案館興建辦理進度與工程品質。	工程」細部設計圖說與建造執照及候選綠(智慧)建築證書等施工前置作業。 (2) 110 年 2 月完成「國家檔案館新建工程」決標簽約、4 月開工，並辦理施工前說明會。 (3) 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施工進度為 28.38%，超前 1.33%。業完成土方開挖、擋土支撐、筏基結構體、地下室外牆防水；B2F 至 5F 結構體(含 6F 樓地板)構築及 7F 樓板之模板組立。 (4) 本案依「內政部營建署暨所屬各機關工程預付款作業規定」第 3 點規定，於 110 年 9 月撥付承商本工程契約總價 10%預付款(209,780 千元)。由於屬預付性質，依該工程契約第 5 條規定，自估驗金額達契約價金總額 20%起至 80%止，將隨估驗計價逐期轉正(預計 111 年 10 月至 113 年 6 月間扣回)，爰辦理預算保留。截至 111 年 12 月底，工程估驗計價進度達 25.52%，預付款扣回轉正實現數 19,300 千元，未執行數 190,480 千元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3. 進度控管：本計畫納入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列管，並由本會定期召開推動會報檢討執行情形，並及時協調解決困難與問題。另針對主體工程控管部分，每週召開工地協調會議、營建署每月召開工程協調會議，進行各方及各項作業協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調及整合，以利品質、進度及施工界面整合等訊息預警，務期各執行事項按預定進度完成。
	(九)111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預算案「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編列 4 億元，該計畫期程 8 年，111 年度續編第 5 年經費。該計畫自 107 年開始執行，惟 107 至 109 年度實現數占預算數比率僅分別為 66.92%、63.11%及 65.19%，保留數占預算數比率則分別為 32.69%、36.82%及 34.46%，預算執行情形未如預期。又 107、108 及 109 年度保留數轉入 110 年度繼續執行，然截至 110 年度 7 月底止尚有 470 萬 4 千元、260 萬 5 千元及 310 萬 8 千元未執行，占各年度保留數之 72.39%、100%及 26.29%，執行情形未臻理想。另 110 年度截至 7 月底累計實現數 574 萬 5 千元，占累計分配數 19.38%、占預算數 2.24%，應妥為檢討並積極推動辦理，俾使計畫順利完成。	1. 本計畫經 106 年報行政院核定，嗣因 108 年統包工程 2 次流標及 109 年國內營造市場缺工缺料、工料飆漲及量能不足等問題，分別於 109 年 1 月及 110 年 11 月奉准計畫總經費調增為 29.19 億元，修正期程為 107 至 114 年，預定 113 年完工、114 年啟用。 2. 執行情形： (1) 109 年完成「國家檔案館新建工程」細部設計圖說與建造執照及候選綠(智慧)建築證書等施工前置作業。 (2) 110 年 2 月完成「國家檔案館新建工程」決標簽約、4 月開工，並辦理施工前說明會。 (3) 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施工進度為 28.38%，超前 1.33%。業完成土方開挖、擋土支撐、筏基結構體、地下室外牆防水；B2F 至 5F 結構體(含 6F 樓地板)構築及 7F 樓板之模板組立。 (4) 本案依「內政部營建署暨所屬各機關工程預付款作業規定」第 3 點規定，於 110 年 9 月撥付承商本工程契約總價 10%預付款(209,780 千元)。由於屬預付性質，依該工程契約第 5 條規定，自估驗金額達契約價金總額 20%起至 80%止，將隨估驗計價逐期轉正(預計 111 年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10 月至 113 年 6 月間扣回)，爰辦理預算保留。截至 111 年 12 月底，工程估驗計價進度達 25.52%，預付款扣回轉正實現數 19,300 千元，未執行數 190,480 千元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3. 進度控管：本計畫納入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列管，並由本會定期召開推動會報檢討執行情形，並及時協調解決困難與問題。另針對主體工程控管部分，每週召開工地協調會議、營建署每月召開工程協調會議，進行各方及各項作業協調及整合，以利品質、進度及施工界面整合等訊息預警，務期各執行事項按預定進度完成。
	(十)111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歲出預算案第 7 目「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02 文書檔案資訊系統—業務費—資訊服務費」編列 2,337 萬 5 千元，凍結該預算 60 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 本局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1 年 2 月 25 日發檔(資)字第 1110022032A 號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5 月 25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2282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 2. 本局開發供全國使用之文書檔案相關資訊系統，使用機關數、公私機構數或人數均以千或萬計，影響層面極為廣泛。其中，國家檔案資訊網業公布約 380 萬筆國家檔案目錄及約 183 萬頁全文影像供各界查詢應用，使用人次達 1,385 餘萬；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持續彙整公布全國 3,244 個機關逾 4.7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億筆機關檔案目錄供各界查詢，進而可向檔案管有機關提出檔案應用申請；公版公文製作系統係提供公、私部門申請授權使用，免除個別開發之費用支出，目前已有 7,765 個機關、公司行號及民間團體申請使用。前述文書檔案相關資訊系統之技術服務、系統營運、設備維護及操作雲端服務等經費均需由本計畫 02 文書檔案資訊系統支應。
	(十一)111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歲出預算案第 7 目「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03 文檔資通系統安全—業務費—資訊服務費」編列 2,385 萬元，凍結該預算 60 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 本局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1 年 2 月 25 日發檔(資)字第 1110022032B 號函送立法院。立法院業於同年 5 月 25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2282 號函，相關經費准予動支。 2. 本局為資通安全等級 A 級機關，本計畫 03 文檔資安辦理事項含括遵循資通安全管理法，強化資通安全防護作業；提升資安治理成熟度，確保核心業務資通訊系統持續營運；辦理公文電子交換系統整合防護中心(SOC)之服務及本會檔案局資安健診與滲透測試；文檔資通訊安全防護等工作事項，其中公文電子交換系統為國家關鍵資訊基礎設施，提供全國逾 3.4 萬個使用單位(含政府機關、學校、公司行號、人民組織與團體等)使用，文書檔案等相關系統攸關機關之行政效能，其相關之技術服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務、系統營運、設備維護、操作雲端服務等費用，需由本計畫 03 文檔資通系統安全支應。
	(十二)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為推廣檔案應用，設有國家檔案閱覽中心，受理檔案應用申請，提供現場、傳真及電子信箱諮詢服務與協助，並建置國家檔案資訊網供各界查詢檢索檔案，亦於該網站提供「國家檔案申請流程」及「國家檔案資訊網操作指引」，並訂定「110—113 年檔案服務宣言」，以強化檔案整合、創新及智慧為核心，提升檔案服務品質。經查，國家檔案資訊網瀏覽人次 107 及 108 年度約 100 萬人次，109 年度微降至 93 萬人次，110 年度截至 7 月底止銳減至 4 萬人次，且據該局預估 111 年度瀏覽人次也僅有 7 萬 5 千人次，國家檔案資訊網實際運用人次偏低，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應加強國家檔案資訊網推廣運用，擴大各界參與，提升瀏覽人次，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 本局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1 年 3 月 16 日發檔(應)字第 1110018379B 號函送立法院。 2. 有關國家檔案資訊網(A⁺)加強推廣運用，辦理情形如下： (1) A⁺持續便捷國家檔案線上服務： A. 提供戰役索引、政治檔案人名索引及內容分析索引等線上查詢工具，提供更精準的查詢檢索服務。 B. 擴充檔案全文影像免申請之免費瀏覽及下載服務。 C. 提供 24 小時線上申辦服務，透過自然人憑證線上申請者，經通知後可線上瀏覽已數位化影像。 (2) 整合共享國家檔案資源： A. 與文化部、國史館等機關資訊系統介接，民眾可透過不同機關之資料庫查詢檢索國家檔案目錄及全文公開影像。 B. 結合檔案支援教學網，以經擇選的精華國家檔案，觸發使用者應用更多其他國家檔案之需求，進而使用 A⁺。 C. 於檔案資源整合查詢平臺，透過資料庫的串聯，提高 A⁺的使用率，並達到檔案館、圖書館及博物館資源共享。 (3) 多元行銷推廣國家檔案，提升全民檔案意識：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A. 每月發行「檔案樂活情報」電子報，向大眾推廣國家檔案精選內容，並指引各界使用 A⁺ 查找國家檔案。 B. 辦理檔案利用指導活動，以「到局參訪」及「到校推廣」雙軌進行介紹 A⁺ 及其他檔案資源查詢應用、特定主題國家檔案內容等。 C. 結合檔案展覽舉辦團體預約導覽、講座及推廣活動等多元管道，從中介紹 A⁺ 及展覽相關檔案。 D. 經營檔案局臉書粉絲專頁、與新媒體平臺「關鍵評論網」、「故事 storystudio」、「方格子」、「自由評論網」合作刊登文章、教育廣播電臺共同合作，製作「聽檔案・說故事」節目，結合多媒體行銷推廣 A⁺ 及國家檔案。
	(十三)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111 年以業務費進用勞務承攬人力 135.5 人、預算編列數 8,019 萬 6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編列勞務承攬人力 66 人、3,406 萬 9 千元，人數增加 69.5 人，增幅 105.3%，預算數增加 4,612 萬 7 千元，增幅 135.39%，人數及經費呈現逐年攀升趨勢，成長幅度頗高，且 108 及 109 年度均發生原列經費不足情形，預算之控管有改善空間。就此，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應審慎衡量以現有人力妥為處理，運用勞務承攬人力部分力求精簡化，妥適檢討進用人數，俾符合撙節原則與節約支出，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1. 本局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專案報告，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1 年 3 月 7 日發檔(人)字第 1110025066A 號函送立法院。 2. 因應政府促進轉型正義政策及政治檔案條例施行相關業務，本局致力擴大政治檔案之徵集，入藏量急遽增加，須進用勞務承攬人力協助檔案移轉點交、整理描述、數位化、修護及開放應用前置處理等事務性工作，以加速檔案開放運用。 3. 近 10 年國家檔案移轉數量擴增近 4 倍，又 108 年 7 月 24 日政治檔案條例公布施行後，政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治檔案之擴大清查徵集及數位化編整與開放等業務鉅量暴增，政治檔案移轉筆數大幅成長 10.3 倍，典藏量超過 2.7 公里(約為 1,227.7 萬頁)成長 1.4 倍，民眾應用政治檔案人次成長 1.4 倍，年均件數逾 3 萬件(約 45 萬頁)；機關(構)檢調增加 2.4 倍、申請件數增加 31 倍。又，自 111 年承接促進轉型正義相關業務，加上三讀制定通過之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受害者權利回復條例，當因應政府各項調查之需，及協助受害者與其家屬查找提供所需檔案，多項工作均呈現指數成長，除正式人力外，尚須進用勞務承攬人力協助辦理相關事務性工作，以加速開放國家檔案。 4. 本局業定期檢討勞務承攬人力之推動成效並運用資訊技術、善用社會資源及志工制度，以發揮人力組合效用。
	(十四)「促進轉型正義條例」第 18 條規定，由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審定政治檔案並移歸為國家檔案，然依「政治檔案條例」第 2 條第 2 項前段規定「政治檔案之徵集、整理、保存及開放應用事項，由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以下簡稱檔案局）辦理之」，實務上仍由檔案局負責實際審定工作。由於日前促轉會發表調查研究成果，並公布一份戒嚴時期教育部與調查局合作的各大專院校布建人員清冊，引爆線民風波，造成不必要猜忌與不安，有鑑於「政治檔案條例」第 2 條第 2 項後段亦規定「政治檔案之研究、出版、展示及教育推廣等事項，由文	1. 本局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1 年 4 月 8 日發檔(應)字第 1110018544 號函送立法院。 2. 政治檔案開放應用以「最大開放、最小限制」為原則，為便捷國家檔案應用服務，本局自典藏之政治檔案中，蒐整判決書及表冊內所載人名資訊，並逐頁進行內容編碼與校核作業，公布於國家檔案資訊網(A⁺)，並建置政治檔案專區，提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化部會同相關機關（構）辦理之。」，檔案局仍應本於主管機關之責，要求促轉會依「政治檔案條例」第 8 條去識別化、第 14 條開放檔案爭議處理機制，遵守相關保護規定使用之。爰此，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重新檢視政治檔案開放使用現況及相關配套法令之修訂等事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供各界查詢。另，主動將歷年完成開放處理、檔案開放要件成就之檔案全數上網，累積逾 118 萬頁去識別化政治檔案影像，開放各界免申請逕於 A⁺ 免費瀏覽及下載，並於檔案提供時，均請使用者依政治檔案條例第 15 條，遵守相關法律保護規定使用之。 3. 為回應民眾知的權利與公開政治檔案之訴求，政治檔案條例明定政治檔案開放機制，包括依申請對象區分類型、強制檔案至遲開放年限、將開放年限提前至全案最早文件產生日期作為計算基準、以及提供先閱覽抄錄服務機制等，俾利加速政治檔案之公開與應用。有關外界關注本條例修正建議，主要包括：強化對檔案當事人隱私保護及強化壓迫體制資訊之揭露、爭議審議處理機制等，本局業錄案評估，並持續落實現行規定及強化行政作為以促進檔案開放。
	(十五)111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預算案「檔案應用服務－國家檔案開放應用」編列 2,131 萬 7 千元。經查，檔案管理局為推廣檔案應用，設有國家檔案閱覽中心及建置國家檔案資訊網，並訂定「110—113 年檔案服務宣言」，以強化檔案整合、創新及智慧為核心。惟國家檔案資訊網實際運用人次偏低，檔案管理局應加強推廣運用，擴大各界參與，以發揮國家檔案之效能。	有關國家檔案資訊網(A⁺)加強推廣運用，辦理情形如下： 1. A⁺持續便捷國家檔案線上服務： (1) 提供戰役索引、政治檔案人名索引及內容分析索引等線上查詢工具，提供更精準的查詢檢索服務。 (2) 擴充檔案全文影像免申請之免費瀏覽及下載服務。 (3) 提供 24 小時線上申辦服務，透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過自然人憑證線上申請者，經通知後可線上瀏覽已數位化影像。 2. 整合共享國家檔案資源： (1) 與文化部、國史館等機關資訊系統介接，民眾可透過不同機關之資料庫查詢檢索國家檔案目錄及全文公開影像。 (2) 結合檔案支援教學網，以經擇選的精華國家檔案，觸發使用者應用更多其他國家檔案之需求，進而使用 A⁺。 (3) 於檔案資源整合查詢平臺，透過資料庫的串聯，提高 A⁺的使用率，並達到檔案館、圖書館及博物館資源共享。 3. 多元行銷推廣國家檔案，提升全民檔案意識： (1) 每月發行「檔案樂活情報」電子報，向大眾推廣國家檔案精選內容，並指引各界使用 A⁺查找國家檔案。 (2) 辦理檔案利用指導活動，以「到局參訪」及「到校推廣」雙軌進行介紹 A⁺及其他檔案資源查詢應用、特定主題國家檔案內容等。 (3) 結合檔案展覽舉辦團體預約導覽、講座及推廣活動等多元管道，從中介紹 A⁺及展覽相關檔案。 (4) 經營檔案局臉書粉絲專頁、與新媒體平臺「關鍵評論網」、「故事 storystudio」、「方格子」、「自由評論網」合作刊登文章、教育廣播電臺共同合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作，製作「聽檔案・說故事」節目，結合多媒體行銷推廣 A ⁺ 及國家檔案。
	(十六)111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預算案「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編列 4 億元。經查，該計畫為 8 年期程計畫，111 年度續編第 5 年經費，惟國家檔案典藏與服務建設計畫 107 至 109 年度保留數偏高，110 年度截至 7 月底累計實現數占預算數僅 2.24%，預算執行情形未如預期，應妥為檢討，積極推動辦理，使計畫順利完成。爰請檔案管理局就「精進國家檔案典藏及服務建設計畫之策進作為」，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 本局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1 年 3 月 11 日發檔(企)字第 1110012054A 號函送立法院。 2. 本計畫經 106 年報行政院核定，嗣因 108 年統包工程 2 次流標及 109 年國內營造市場缺工缺料、工料飆漲及量能不足等問題，分別於 109 年 1 月及 110 年 11 月奉准計畫總經費調增為 29.19 億元，修正期程為 107 至 114 年，預定 113 年完工、114 年啟用。 3. 執行情形： (1) 109 年完成「國家檔案館新建工程」細部設計圖說與建造執照及候選綠(智慧)建築證書等施工前置作業。 (2) 110 年 2 月完成「國家檔案館新建工程」決標簽約、4 月開工，並辦理施工前說明會。 (3) 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施工進度為 28.38%，超前 1.33%。業完成土方開挖、擋土支撐、筏基結構體、地下室外牆防水；B2F 至 5F 結構體(含 6F 樓地板)構築及 7F 樓板之模板組立。 (4) 本案依「內政部營建署暨所屬各機關工程預付款作業規定」第 3 點規定，於 110 年 9 月撥付承商本工程契約總價 10%預付款(209,780 千元)。由於屬預付性質，依該工程契約第 5 條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規定，自估驗金額達契約價金總額 20%起至 80%止，將隨估驗計價逐期轉正(預計 111 年 10 月至 113 年 6 月間扣回)，爰辦理預算保留。截至 111 年 12 月底，工程估驗計價進度達 25.52%，預付款扣回轉正實現數 19,300 千元，未執行數 190,480 千元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4. 進度控管：本計畫納入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列管，並由本會定期召開推動會報檢討執行情形，並及時協調解決困難與問題。另針對主體工程控管部分，每週召開工地協調會議、營建署每月召開工程協調會議，進行各方及各項作業協調及整合，以利品質、進度及施工界面整合等訊息預警，務期各執行事項按預定進度完成。
	財政委員會： 行政院主計總處： (十六)政府預算編列及嗣後執行效率，事涉政府施政良窳，與政府財政效益是否良好？行政院主計總處是政府預算編列與預算執行之主管機關，爰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督導中央政府各機關會計人員依法行政，職務執行如有不忠或不法情事，請依法查處。	遵照辦理。
	災害準備金： (二)有鑑於現行各項災害防治經費預算之編列，不僅橫跨中央數機關，或跨越中央及地方政府層級，更於年度預算及特別預算中交錯編列，經費之揭露未臻透明，且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機關別編列災害準備金，並未列明詳細內容，致無法明瞭政府投注於國土保全、災害預	非本局主管業務。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防、災害復原及防災科技研究之預算全貌，亦未有主管權責機關考核執行績效；另災害防治事權未能統一，且欠缺高層級之跨部會進行整體規劃、統籌及協調，致使各主管機關各行其是，災害防治資源難有效整合，成效亦難以完全發揮。爰此，行政院應統籌各有關機關就各項災害防治經費編列及考核執行成效予以規範，以利國會監督，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 (十九)政治檔案數位化及其後續處理進度緩慢，截至110年4月，根據促轉會提供資料，國發會檔案局雖已完成屬於政治檔案施行條例前之740萬餘頁政治檔案數位化作業，但預定直到113年方能完成第六波徵集檔案之數位化。對於政治檔案條例施行後之第七波徵集及其後續工作，雖由各機關完成檔案數位化後再移轉檔案局，顯示政治檔案數位化工作緩慢，目前開放線上閱覽之政治檔案僅占檔案局完成數位化頁數之10%，距離數位化檔案之全面運用，顯有落差。促轉會、國家發展委員會應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改善政治檔案徵集數位化進度」之專案報告。	1. 本局已就本決議事項提出專案報告，以國家發展委員會111年5月6日發檔(應)字第1110018767號函送立法院。 2. 為便捷使用者查詢及應用國家檔案，本局建置國家檔案資訊網(A⁺)，並設置政治檔案應用專區免費提供各界查詢國家檔案目錄、應用申請與取件、瀏覽；前述上網公開之國家檔案須先完成數位化作業，再針對應依法限制開放之檔案內容，執行逐頁檔案內容檢視，例如身分證字號、縣市以下詳細地址等個人資料去識別化作業，並釐清檔案有無智慧財產權等應用事項，為衡平人民知的權利、公共利益及第三人正當權益，相關處理作業須審慎為之，經完成審核程序後，再將檔案全文影像公布於A⁺網站，俾加促檔案開放應用。 3. 隨著政治檔案陸續徵集移轉，配合政治檔案數位化情形，檔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案局規劃政治檔案全文影像上網進度，係依政治檔案條例第 8 條之規定，以全案最早文件產生日期屆滿 70 年應全面開放及外界關注之政治檔案為主要範圍。111 年至 113 年，本局將持續爭取預算，進用委外人力進行檔案預審、校核等開放應用處理作業，如獲得妥適人力，預計 3 年內可另完成 80 萬頁之政治檔案影像公開上網，總上網數量可達 214 萬頁，占完成數位化之政治檔案頁數之比例將成長為 17.54%，以回應各界對便捷應用檔案之期待。

